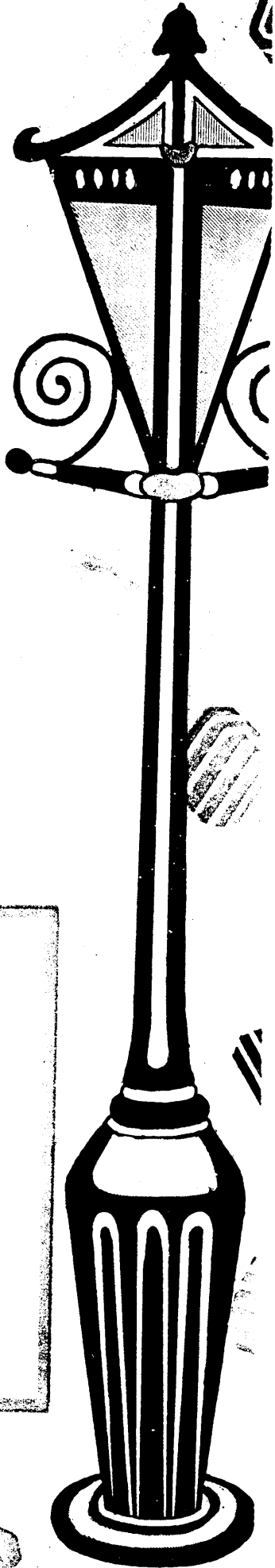


集

風

第一卷	第二卷	第三卷	第四卷	第五卷	第六卷	第七卷	第八卷	第九卷	第十卷	第十一卷	第十二卷	第十三卷	第十四卷	第十五卷	第十六卷	第十七卷	第十八卷	第十九卷	第二十卷	第二十一卷	第二十二卷	第二十三卷	第二十四卷	第二十五卷	第二十六卷	第二十七卷	第二十八卷	第二十九卷	第三十卷	第三十一卷	第三十二卷	第三十三卷	第三十四卷	第三十五卷	第三十六卷	第三十七卷	第三十八卷	第三十九卷	第四十卷	第四十一卷	第四十二卷	第四十三卷	第四十四卷	第四十五卷	第四十六卷	第四十七卷	第四十八卷	第四十九卷	第五十卷	第五十一卷	第五十二卷	第五十三卷	第五十四卷	第五十五卷	第五十六卷	第五十七卷	第五十八卷	第五十九卷	第六十卷	第六十一卷	第六十二卷	第六十三卷	第六十四卷	第六十五卷	第六十六卷	第六十七卷	第六十八卷	第六十九卷	第七十卷	第七十一卷	第七十二卷	第七十三卷	第七十四卷	第七十五卷	第七十六卷	第七十七卷	第七十八卷	第七十九卷	第八十卷	第八十一卷	第八十二卷	第八十三卷	第八十四卷	第八十五卷	第八十六卷	第八十七卷	第八十八卷	第八十九卷	第九十卷	第九十一卷	第九十二卷	第九十三卷	第九十四卷	第九十五卷	第九十六卷	第九十七卷	第九十八卷	第九十九卷	第一百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02

一九一四年四月出版
每册定價三角

編者的話

本期本刊洋溢着新的氣息，因為百分之七十都是年青作者的作品，其中有論文，有詩，有小說，也有散文，都很夠水準，足見本邦青年作者的創作是不可忽視的。

黃堯高的「現代馬來文學」，很有系統的把現代馬來文學作一個簡略的介紹，甚有價值。徐速的「談『斧刑』」，明確的告訴我們，真實的情感在寫作上的重要。「海鷗」是一篇很不錯的散文，作者寫出了一個苦悶的青年在尋求出路時遭遇的種種困難和煩擾。「流水」是一篇很美的散文，讀起來，像一首詩。「養蠶的興緻」充滿真實的情感，相當動人。「酷刑」的作者雖為新人，但筆法頗為老練，氣氛的渲染很夠，一開頭就令讀者的心頭蒙上一層陰影，直到讀完全文後，這陰影尚未移去。

在上一期，我們曾經說過，今年我們將努力培養新的作者；而現在，我們已經開始做去。在這裏，我們迫切地要求作者們注意幾件事：一、來稿請用原稿紙繕寫；二、文字力求簡潔；三、需要退稿的請附退件郵票。又：由於來稿十分踴躍，有些可用的稿子，我們無法全部馬上刊出，希望大家不必着急，也請各位原諒！



南方學院
KOLEJ SELATAN
SOUTHERN COLLEGE

書獻南院

獻書者：

沈美正

17/3/2000

目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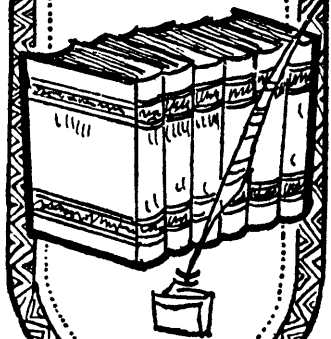
編者的話..... (封面內頁)	老年人的茶店(隨筆)..... 史靈 (14)
現代馬來文學(論文)..... 黃堯高 (3)	彷徨(小說)..... 黃亮 (15)
談「斧刑」(隨筆)..... 徐速 (5)	黑夜行車(詩)..... 林蕙 (16)
晏斗河戀歌(散文)..... 憂蕙 (7)	街頭(散文)..... 高梁秀 (17)
海鷗(散文)..... 魯莽 (8)	一個晚上(散文)..... 光榮 (18)
獄聲(小說)..... 陳啓迅 (10)	花朵(散文)..... 君紹 (18)
孕婦鳥(詩)..... 周喚 (11)	養蠶的興緻(散文)..... 張兆 (19)
獨遊者的獨白(散文)..... 陳容子 (12)	陰雲蓋着天宇(詩)..... 綠穗 (20)
流水(散文)..... 藍影 (13)	酷刑(小說)..... 陸羽 (21)

附中篇文叢一冊

騎馬的將軍..... 黃潤岳

現代馬來文學

· 黃堯高 ·



現代馬來文學，是指阿都拉文西以後的文學。阿都拉文西 (Abdullah Bin Abdul Kadir Munshi 公元一七九六一一八五四年) 是現代馬來文學之父。在他的作品中，擺脫過去歌功頌德、讚揚阿拉……等等神奇古怪的氣息，力求與現實生活接近。形式上，避免詞藻的堆砌和枯燥無味的抒寫，主張平易近人。他的作品「阿都拉文西自傳」、「阿都拉文西遊記」(Kisah Pejalan Abdullah Ke-Kelantan Dan Terengganu)、「猶太國記」(Kisah Pelayaran Abdullah Ke-Negeri Juda) 都鮮明表現出他的一貫主張。由於他的啓示，馬來文學才從傳統的封建桎梏及宗教束縛解放出來！

阿都拉文西在公元一七九六年出生於馬六甲。父親叫阿都加迪爾，有着阿刺伯及淡米爾的混合血統。他和一位馬來女子結婚，生下幾位兒子皆夭折，獨阿都拉文西一人長大成人。由於父親是一位阿刺伯文的權威，阿都拉自小受嚴格的家庭教育。阿刺伯文、淡米爾文搞通後，便加緊學習馬來文，成爲當時駐紮馬六甲英國官員——萊佛士爵士的私人翻譯官。後來，萊佛士開闢新加坡，阿都拉又成爲他的翻譯官。稍後，他又到過東海岸吉蘭丹、丁加奴。在他的「阿都拉自傳」、「阿都拉遊記」中，把他的所見所聞的事物，如萊

佛士的性格、華人私會黨的殘殺、吉蘭丹與彭亨的內戰，以及當時馬來人的風俗習慣等記載下來，成爲一部寫實的文學。在一八五四年，他往麥加朝聖，不幸患赤熱病，死於途中。他的「阿都拉猶太國記」未克寫完，後由友人整理出版。此外，他還替傳教士翻譯過很多有關聖經的書籍，並考証「馬來紀年」是由敦蘇利拉能編纂的。自阿都拉文西病逝後，馬來文學的腳步是異常緩慢的。新加坡、檳城、馬六甲成爲發展文學的中心。這時候，印刷業發達，促使各種報章雜誌刊行。著名的報紙有「馬來前驅」(Utusan Melayu 1907)、「馬來亞新聞」(Warta Melayu)、「馬來亞同盟報」(Lembaga Melayu 1914) 等，雜誌有「寶石」(Mastika)、「娛樂」(Hiburan) 以及其他電影雜誌等，大小不下十多份。這一時期的文學特色是「報章雜誌文學」，因此，供人消遣的滑稽故事、愛情小說和打鬥故事，最爲流行。

從一九〇〇年起至一九四八年止，馬來文學基本上是醞釀時期，就是說仍停留在古典文學的範疇裏，不過作家有程度的覺悟到自我的重要，所描寫的爱情故事也多自我爲中心，不能說是沒有進步的。一九二五年，作家歐海地 (Sayed Shaikh Alhadi) 出版「花利達·哈南傳」(Hikayat Faridah Hanam)。馬來文學之父鴨都欣加惹 (Al-Abdul Rahim Kajai)，在各報章寫短篇滑稽小說。一九三〇年，作家哈命 (Harun Aminurrashid) 出版小說「吉隆坡的薔薇」(Melur Kuala Lumpur)。一九三七年，依沙哈芝莫罕默 (Ishak Haji Muhammad) 出版「大漢峯的青年」(Putera Tahan)。同年，亞末·陸贊 (Ahmad Lutfi) 出版「從戰場歸來」(Balek Dari Medan Perjuangan) 等。除上述的作家外，還有沈樹丁·沙力，(Shamsuddin Salleh)、阿都拉·西理 (Abdullah Sidik)、阿都·沙末·亞末 (Abdul Samad Ahmad)、亞末·兀德爾 (Ahmad Bahiar) 及亞末·波斯達曼 (Ahmad Bustaman) 等。

自一九四八年後，馬來文學發展極爲蓬勃。這時期的主要文學體裁是小說及新詩。作品中的內容比以前更成熟、更廣闊。印尼於戰後宣佈獨立，擺脫了荷蘭人之統治。這刺激了年青的馬來青年對政治的覺醒，這時又實行緊急狀態，城郊的居民行動很不自由，於是一批急進的青年湧入城市（主要是星加坡及檳城），一面工作，一面用他們的筆來抒寫他們的不平及偉大的理想，同時與城市比較之下，越覺甘榜之窮困，於是出現作品中的是喚醒人們建立一個獨立的國家、憎恨

戰爭、歌頌和平、諷刺甘榜封建的落後，呼籲大家設法改善生活。當然，自我的覺醒，一片青春、浪漫、理想情調是年青人所有的，愛母親、愛人、兄弟、同胞的人道主義，又是他們的普遍情感。更有一點值得注意的，因為印尼用印尼語（馬來語）為國語，促使馬來作家熱愛自己的語文，現在馬來亞獨立，馬來語成為國語，就是他們的功勞。

在星加坡有兩個主要的馬來文藝團體。一個是五十年代作家行列（Angekatan Sasterawan 50），在一九五〇年成立，會員以年青一輩為基礎。他們主張「為社會而藝術」（Seni Untuk Masyarakat）完全模仿印尼「四十五年代作家行列」的路線，尤其在語文上更為顯著，他們主張廢阿刺伯式的爪哇文，而用新式的羅馬拼音法。這團體的領袖人物是文藝批評家阿斯拉夫（Asra Haji Wahab）：小說家兼詩人，現為馬來前驅報編輯東革華蘭（Tongkat Warrant）；小說家兼「語文局」雜誌總編輯、「每日新聞」報小說評論家克利斯·馬士（Keresis Mas）；漢沙（Hamiah）：沙末·塞（A Samad Said）；魏查惹（Wijaya）：山奴斯（Ahmad Sanusi）等。他們的作品，散見於權威的報章（馬來前驅星期刊）雜誌（寶石月刊，語文局月刊）上，成為年青人的寫作模範。去年，阿斯拉夫替牛津大學出版社選出他們的作品而成一部小說集「鮮花初放」（Sekaw Dan Mekar），就是一部典型的代表作。

另外的一個團體叫做「馬來語文委員會」（Lembaga Melayu），是由老派作家、電台廣播員組織的。他們大多數是中年人，情緒上不如「五十年代作家」的激烈，主張文學不必盡是反映現實，暴露現實，並認為現實有許多可歌可頌的地方。在語文上，主張用爪哇文書寫，不採用印尼拼音法，並認為新加坡南面廖內島的馬來語是標準國語。這團體的作家有哈倫、阿末陸費、依沙穆罕默特等。哈倫是個多產的長篇小說家，他的

「綠村女郎之愛」（Chinta gadis Rimbaui）曾拍成電影，使他一舉成名。一九五八年，他又出版一部長篇小說「阿旺元帥」（Panglima Awang），內容是敘述一個馬六甲青年環遊世界的故事。依沙穆罕默特也是一位多產作家，曾寫過九部小說，最後一部是「狂將軍」（Anak mal' Jela Gila），內容是反映甘榜封建制度的殘酷。哈倫的十二篇短篇小說集，如「平凡的英雄」、「被侮辱和被損害的」，都是反映現實黑暗的作品。因此，自文學的觀點而言之，馬來作家都是傾向現實主義的。

馬來文學的新詩，也是深受印尼詩人如K.安華（Kharil Anuar）、魯士頓·伊凡迪（Rustam Effendi）的影響。「五十年代作家協會」的會員如東革華蘭、馬蘇利（Masuri S. N.）、哈林·安奴（Halim Anuar）、A.沙末·塞（A. Samad Said）都是著名的詩人。東革華蘭、馬蘇利是兩顆燦爛的慧星。馬蘇利共出版了三本詩集：「白雲」、「天氣的顏色」、「苦花」。茲抄列一首他的代表作「一千個希望」如下：

當光芒從希望的一角發射出來，
帶來勇敢的心感覺將要準備好，
一切情緒在等待迎接勝利，
動員一支得到全民支持的英勇部隊。

啊！偉大的名譽，廣濶喜悅的胸懷，
等待每個要經過，將要踐踏的人，
全面團結產生力量怒濤，
轉瞬間開始行動充滿了一千個希望。

誰日願，誰就可以勇猛向前立功，
當熾熱的火山與溶液在兇惡地沸騰，
誰是勇敢的更可以去玩火，
火在襲擊，燃燒，舐着經過的萬物。

看大家都不會被折磨所震動而戰慄，
擎起有一千個希望光芒的火炬。（馬來月刊）

東革華蘭的代表作是「罌花」，且讓我們看他怎樣憎恨戰爭，歌頌和平吧！

鮮血，膿汁傾倒消失在地球上，
人的生命被武器奪去留下軀壳，
瘋狂的人類戰爭破壞了和諧，
美麗的紅花怒放要人祭奠。

活着的劫後餘生充滿了痛苦，
枯瘦、駝背、殘廢、斷手、跛腳、盲目，
戰爭在回憶中是充滿恐怖，
現在，苦澀的日子充滿了淒涼。

其他的人失掉了兒女、丈夫和愛人，
失掉了依靠與職業，捱餓過活，
成千的寡婦失望與苦難，
百萬孤兒頓成赤貧，乞食渡日。

瘋狂人類的罪惡戰爭殺死了愛，
戰爭目的在掠取殖民地的財富，
戰爭屠殺了在搖籃中的嬰孩，
戰爭屠殺人類毀滅文明。

罌花是橫臥戰場戰士屍體的花，
噴濺着血的花充滿了恐怖，
我們憎恨充滿屠殺的戰爭，
我們要求永久的和平！（馬來月刊）

要推測馬來文學的發展趨勢，是一件不容易的事情。從歷史的觀點來看，馬來文學會再向前進展，不停地吸收新東西，不停地揚棄舊有。換一句話說，馬來文學意味着和中華文學、西洋文學相比較，產生一種以馬來舊有的文學為根基的新型文學。現在有識之士，積極鼓勵翻譯文學，以及創造有關馬來亞意識的文學作品，同時鼓勵非巫籍公民學習國語，其最高的目的是建立一種合於多元性民族的生活方式——馬來亞文化。

不管如何，馬來文學發展方向該是朝向真善美的無盡境地前進的！我祝福她前途燦爛光明！

談「斧」

徐 速

花了幾個夜晚，給一位青年朋友改詩稿，字斟句酌，反覆推敲，自覺很對得起那位朋友的重托，而那位朋友在當面倒也唯唯諾諾，表示謝意。想不到當他的詩集排印時，有幾處却又換成他原來的字句，這一來正應了一句鄉下的俗話：「公公馱媳婦，挨累不討好。」

過了幾天，我在一個場合又見到了那位青年詩人，大家都感到很尷尬，我要他坦白的告訴我改錯的地方；而且我一再聲明不要認為我是什麼「老前輩」，大家切磋商榷。

這麼一說，那位青年詩人越發窘住了，他只含糊的承認一時的錯誤，絕對沒有蔑視「尊長」的意思，但他被我追問得沒有辦法了，才坦白的說：「你改的是要比原句好，但那不是我自己的感情……」。

就這麼一句話，在我聽來簡直是當頭棒喝，他說得對，有理，他沒有錯，錯的是我，我的強烈主觀意識。

爲了這件事，我思索了好久，得到一個結論，以後再也不輕易接受給人家改文章，就是自認改得好，也必然損害原作的精神，即使「一字師」，又談何容易。

不過，事過境遷，現在又發現另一個問題，爲什麼我竟然那樣武斷的在人家原稿上劃一條紅槓子，而滿有信心的將自己的靈感補綴上去。這固然是主觀意識的作祟，但促成這主觀意識的錯誤，那位青年朋友也有相當的責任，他不應該毫無保留的在他的作品上，恭而敬之的寫上「斧正」兩個字。

顧名思義，既曰斧正，很明顯的就是要求對方像用斧頭砍伐木材似的，放

心動手，不要顧惜情面。

當然，這個字彙是一般慣常用語，滿有客氣的意思，但真的動起手來，斧下無情，也就忘記了字面以外的禮貌。

這種心理分析起來很複雜，但想透了却又很簡單。

向人請教的青年作者，總覺得對方比自己高明，所以才心甘情願的授人斧柄，即使改得不好，也只好痛在心裏，表面上還得說……「啊！改得好，改得妙！」

給人改稿的人，先被對方恭維得飄飄然，無形中增加了信心，爲了不負所託，自然手持大斧，無所忌憚，有時欣得興趣，便忘記了給人改稿，以爲是自己在寫作了。

這種情形發生在朋友之間，不論在那一方，還可以坦白的研究，最可怕的是跟那些職業刀斧手打交道，文章送出去，一任宰割，連商量的餘地都沒有。

玩斧頭的人，要算是報紙副刊與雜誌的編輯，他們對投來的文稿，掌握了生殺大權，尤其是對付青年作品，更顯得不容客氣。如果犧牲在編輯們的偏見還算好的，最可恨的莫過於爲了版面，遭到削足適履的處分。在編輯室內，往往聽到主編的命令：「老張！將這篇文章刪去兩百字，叫版面活潑些！」

好了，看看斧鑿的動作吧！不是攔腰一截，就是身首異處，當你看到那被表出來的東西，真是斧痕纍纍，鮮血淋漓，不忍卒讀了。

過去我是深受其害的人，由於慘痛的經驗，我給它起了一個新名詞——「文章的斧刑」。

記得十幾年前，我會跟一家雜誌社吵了一架，那時年少氣盛，看到自己的心血結晶，被人家肢解得不成樣子；一賭氣，我上門去，據理力爭。那位編輯老爺明知理虧，但死也不肯服輸，而且祭起一道法寶，他將徵稿條例擺出來：「來稿有刪改權，不願刪改者，請於稿端聲明。」

這是保護刀斧手的一條有力的法律。當然，投稿的經驗豐富了，自然也懂得編輯技術上的困難，如果是寫一些不關緊要的東西，動筆時對稿紙特別注意，譬如十六開的雜誌兩面是四千字，寧可少兩三百字，好給編輯插上小廣告，「活潑版面」！如果存心要與刀斧手鬥鬥法，只有用以柔克剛的戰術，他用鋼斧，我用鈎鑷鎗。譬如寫小說吧，我盡量使情節拉住人物，或者用人物牽住情節，叫他先看到一個不關緊要的人物，或者是一段可有可無的情節，等他磨斧以待時，才發覺一子動，全局亂，乖乖的收斧下馬。我會用這個方法寫了一篇中篇小說，難爲了一位自高自大的編輯，說好先交稿一半，等第一篇發表後全稿到了，不計算他發覺的時間，裝作沒事似的到外埠渡假去了。結果，這位老朋友急了，不惜降尊紆貴，到

處找我。等我玩够了捉迷藏，才替他解了圍。這位老兄得了這次教訓，再也不敢隨便開斧了。

當然，編輯先生對於名家作品，是不敢隨便亂來的。因為作品的好壞，是名家自己的事，反正稿子是老編或者主編拉來的，不能不用，也不敢不用，所以編輯先生也落得清閒，因為揮斧頭多少也得花點氣力哩！

不過當編輯的也有苦衷的，雖然對付青年作者威風十足，但遇到「扭紋柴」（註），奉命動刑，也只有望斧興嘆了。（註：——粵語俗話，紋路長亂了的木柴很難劈開，用來形容很難對付的人。）

我有這樣的經驗，八年前我幹過一個綜合性週刊的文藝版編輯，當我接任時，就連載着一篇小說，作者很有名氣，文章也寫得很好，又是好朋友，可是我却碰到老板與那位作家發生糾紛，主編立刻下令教我腰斬他的作品。這一來我可為難了，一方是僱主，一方是老友，這樣做，為情為理都說不過去。但出錢辦雜誌的人當然有這樣的權力，就是我聲明辭職也不能挽回這位作家的聲譽；費了九牛二虎之力，總算說服了主編，賞回一半面子，將剩下的三萬字減去五千，以為雙方方面都可以敷衍過去了。

我不願將這種調解的條件告訴那位作家朋友，我知道他一定在盛怒之下，抽回原稿，說不定還要求在雜誌上登報事發牢騷，甚至打官司，這樣事情便鬧大了。

拿起紅筆、剪刀，我怔住了，硬要在結構得很嚴謹的作品上刪去五千字，真是難於下手。整整花了三天時間，我將這篇小說看了五六遍，逐段逐句的研究，才敢拿出程咬金的精神來。

事情過後，這位作家朋友可對我不大諒解了，我也沒有方法向他解釋，我知道，即使解釋他也不會相信。以當時的情形，他認為我有力量為他幫忙，最起碼不能落井下石。人，在憤怒中往往不能冷靜的考慮問題，譬如處決政治犯時，一般人只見面目猙獰的劊子手，而想不到手執硃筆的法官。這樣的事情很多，軍閥時代雙方軍士在戰場上捨命肉搏，而他們的屍骨未寒，雙方主帥又在把酒言歡，結拜兄弟哩！

這樣看來，執行斧刑的人也有許多難言之隱，但不管怎樣，被判處斧刑的文章其痛苦是一樣的，因此，作者和編者中間的矛盾關係，永遠是解不開的結。這種關係很像舊社會的婆媳關係，年青媳婦總是要看公婆的臉色做事的，唯一出路，等到「一年多媳婦熬成婆」，自然有出頭之日了。換句話說，青年作者挨過了斧頭，成為名作家，皮厚肉韌，斧頭要砍也砍不下去。

現在，我們只注意到社會上投稿的「年青媳婦」，而忽視了學校裏的「童養媳」，其中痛苦，更有甚者。

老實說，現在學校裏的國文老師，真能尊重學生作品而對他擬改的文

卷負責任的，可以說為數不多。以我所知，香港商營學校的國文老師，許多是將學生的文卷交給僱用的改卷人代庖，代價是一角錢一本，有些無法領牌教書的人，是專幹這行生意的。這樣的情形，用「斧刑」的名詞還不够，簡直是草菅文命。

固然，學生的作品不能與一般的成熟作品相比，但在客觀意義來說，却比一般的職業投稿者更值得重視，因為作家投稿還可以「名」「利」雙收，而學生的文卷則是繳學費向老師求教的，主客易位，這情勢更不可同日而語了。

我曾經注意過學生的作文簿子，一般學店的不用說了，就是素負聲譽的學校也大有問題，往往有許多清新可愛的好作品，經過國文教員的一陣斧頭，反而弄得滿身傷痕，文藝嫩芽的清香沒有了，只教人嗅到一種鐵鏽的氣味。

當然，改文章是一件難事，即使飽學而肯負責任的教師，也往往會出大問題。前天，偶然翻閱一堆舊雜誌，看到一篇「談改詩詞之難」的散文，作者延玉先生，引用了一位國文老師修改一篇學生作品的經過，令人慄然而懼，值得介紹給執行斧刑者的參考。

一位女學生寫了一闕詞，題意是惜春，調寄「如夢令」：

「細雨殘燈夢覺，明日香凝紫陌，花影扣簾來，似訴東風輕薄。飄泊，飄泊，春去幾枝零落！」

這首詞出自一位女學生手筆，辭意均佳，確是難得。那位國文老師自然也認為這是好詞，但依然忍不住要動動斧頭。當然，先生比學生讀得多，寫得多，下斧的經驗也多。於是他逐句逐字的改下去：第一句中，他認為「細雨」，不能驚夢，應改為「驟雨」；又認為「殘燈」不及「孤燈」好，「孤燈」更不及「孤衾」好，於是改為「孤衾」。第二句中，他認為夢醒的時刻應該是接近天光，即不天光，至少也超過了午夜十二點，因此「明日」不能用，改為「春去」；下面「香凝」兩個字，老師也認為不切，香即凝結，何以顯出春暮凋殘的景象，應改為「香殘」。第三句中的扣字應為叩，而且叩字不如入字好，原因是與其叩簾，何不直截了當的「入簾」呢！第四句「似訴」的「似」字，他認為不應作「疑而不定」之詞，應該直說「為訴」以加強「語氣」，而且這又是「寫物的擬人法」，如用「似訴」好像就不够生動了。末一句原來的「春去」既已移用第二句，自然不可重用，乃斷然改為「階下」。這樣一來，全詞便變成這樣了：

「驟雨孤衾夢覺，春去香殘紫陌，花影入簾來，為訴東風輕薄。飄泊，飄泊，階下幾枝零落！」

（下轉第七頁）

晏斗河戀歌

·憂蕙·

晏斗河，涓涓的流，流過小溪，流過稻田，流經山谷，流向平原，流到姑娘的家。

早上，我踏着露珠，以輕輕的步伐，來到你的身旁。

晏斗河，讓我輕輕的呼喚你。你知道嗎？我已經來到你的身旁，請不要驚叫，莫把甜睡中的人兒擾醒。你還是往日一樣的端莊和秀麗，你是那麼的條閑，生活在世界的一角，你是否真的那樣安寧，在你生命中從沒有起過漣漪？

晏斗河，我今天來到這裏，我的心意，你應該知道，但是請你莫嘲笑我，我又來向你傾訴我的心語。

河上，片片的落葉，在水波中飄蕩，引起了魚兒的追逐，讓我把心語託落葉帶去吧！

晏斗河，你知道嗎？我是多麼的想念她！我不辭路途的勞苦，從遠方寂寞的山城到來，爲了拾取一些回憶的片斷。

我不知道，她是否真的那麼忍心，讓我在河邊等待又等待，失望又失望。

晏斗河，你定會譏笑我是個痴情的孩子，但是如果有一天，在你深深愛上海洋的時候，高山峻嶺，忽然把你阻遏了，那時，你也會感到心靈的空虛和痛苦。昨夜，我失眠了，想着，想着，是否

該再回到你身旁，等待她的到來。

我寫信，寫了一封很長的信，我把心靈的感受，訴不盡的心語，流露在這淺藍的信箋上，但我又撕毀了。

早上，我輕輕地來了。

她不會忘記的，她一定不會忘記，她會經告訴我，會回到你身旁來看看我，給我歌唱，唱那娓娓動聽的歌曲，唱出那詩一般的心聲。那時，我會忘記人世間一切的煩惱，和塵世間一切的污穢，世上只有我們倆的存在，還有和你——晏斗河，你不會姑息吧？你是不需要姑息的，你可以去找尋你的伴侶：憂鬱滿懷的河流，熱情洋溢的海洋，都不是你最好的歸宿嗎？你們何必孤零零，你不會感到生命的空虛和寂寞嗎？

晏斗河，告訴我，不要騙我，只有你才瞭解我，已經一年了，足足一年了，每個週日，我都來到你的身旁，你應該知道，我對她的真心。告訴我，晏斗河，是否我真的長得很醜惡？不然，她爲什麼還不來呢？

啊！濛濛的細雨又來了，我得趕路呢！晏斗河，答應我，將我的心語，帶給姑娘吧！

河的上游，不知誰家的姑娘，又墜入愛河，輕唱起一首勾起我回憶的情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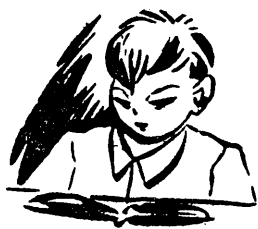
(上接第六頁)

這真是罪過，這位先生大斧一掄，活生生便把這闕詞據爲己有了！他所更改的詞句，除了「扣」字應爲「叩」外，其餘改動的都是原作最好最傳神的地方。「細雨有什麼不好？細雨東風打落花，正足以表達夜靜少女的心緒；狂風驟雨，大吹大打，因此而感悼落花，未免失之俗套。「孤燈」固不太好，「孤衾」則尤不貼切，一個十幾歲的少女孤燈聽細雨發生落寞之感則有之，一定要說她擁孤衾而與傷春之思則大可不必。第二句原作「香凝」，實在比改的「香殘」好，如果說「凝」字不能表現凋殘，那便應該注意下面的「紫陌」兩字，落花鋪路，何以不能「凝香」，那一點不能表現凋殘景象？第三句的「叩」字用得最生動。下一句「似訴」也用得最恰當，而老師一定要花影直截了當「入」簾，而且硬要花影作正式式的投訴，豈不是刻舟求劍，大煞風景！末一句原作「春去」兩字，本在「一點題」，而改易「春去」爲「階下」，意境實遠不如原句。

這位國文老師改了前詞後，自己也覺不妥，過了幾天，又忍不住再來動手。這大概想到以一個中年男性的情懷去忖度少女的心緒是錯誤，因此「細雨」兩字准予恢復，但其他的仍自以爲是，而且進一步的「階下幾枝零落」，索性改成「人世幾多零落」。這一來，反而更將改爲中年人感唱出來，也越發弄得原詞非驢非馬了……

上面這個實例，與我改那位青年朋友作品的心情很相似，可知本着良心義務下斧的人，尙且不可避免這些錯誤，何況那些職業的「刀斧手」呢？

願手執斧頭的人，臨事而懼，三思而行。庶幾文場少冤獄，文國慶太平。





夜來了，我有點迷惘。
夜潮開始漲了，寂寞的浪潮不斷地鞭撻着偃臥在沙上的枯椰幹。停泊在港灣裡的幾隻沒有出海夜征的舊漁船，輕輕地搖蕩着，彷彿喟歎那埋葬於歲月洪濤裡的英雄夢；月色如暗淡氳氳的煙暈，把輪面斑駁落色的漆痕熏炙得更悽慘更老舊了，但這有甚麼關係呢？它們美麗英勇的雄勢，它們在驚濤駭浪裡的動人魂魄的事蹟，已如古松的根鬚永遠深植在為生活與浪濤搏鬥的人們的心原上。我倉促的解開纜，推動其中一隻將載負我與我的靈魂遠颺的漁船，讓渺小有限的生命和空濛雄渾的海天膠結在一起。

那是一隻簡陋殘舊的漁船，單是那兩把被磨亮的槳板在那張在風暴中刮裂的破帆，足以使人想像到它在生活的洪濤中有過多少悲壯的人世滄桑，如同那常以瘡痍腔誦訴說故事的老漁夫一樣，披滿一身海洋陰鬱的煙雨。除掉沾滿魚鱗碎片的船艙，船上沒有甚麼特別的設備；一支高聳的桅杆，癱瘓的張掛着



一張破裂的風帆，是那裏寒倫，像晚會裡的一個漲爆的氣球。而這一些——桅杆和風帆，就是唯一能象徵漁船存在的標誌了。在這昏冥寥闊的夜海裡，我還能有所冀求麼？踢開思想的羈絆，小心的把持雙槳，我奮力的搖划着，船悄然離開夜潮拍擊的堤岸，離開寂寞的港灣，遠了。……

我不知道為甚麼要租賃這隻老舊的漁船，更不知道要划到甚麼地方，只知道我要嘗試夜航的滋味，尋求潛藏在海洋上的些微新穎刺激的奇蹟，獲得一份微薄的海的禮物，作為我年青生命裡的一種呈獻，這怕就是我孤獨桴海的動機吧？新月羞澀地躲進沉鬱的雲絮裡，撒落在遠處的港灣漸漸地朦朧，略無痕跡的消溶在浪潮的幌動中；漂浮在水平綫上的依稀的漁火，像一些漂泊者困倦的眼睛，點點的兀自明滅，誰敢否認那每一星漁火不是一個悲壯的故事呢？我抬起頭，看見橫桅上有兩個嬌小熟悉的情影，一左一右，恰似兩個彫鏤精緻的細頸凸

● 魯莽 ●

腹的白瓷花瓶，那是兩個顛息着的小靈魂。顛息在橫桅左端的那一隻，慵倦的蜷縮起一節珊瑚紅腳趾，朝向浩瀚渺渺的海洋，僅能看見兩個緊裹着身子的翅翹，似在顛息之前仍留戀生活的潮汐；顛息在右端的那一隻，側過臉來窺視我狂妄的行止，兩隻晶瑩的小眼兒半睜半閉，似是防備我陰險的詭計與暗襲。

「安心的平息一下你那奔波勞累的心靈吧，和那煙雨淩零的強韌的心靈吧，美麗高潔的小靈魂！」我說，恰如不經意的在故居舊宅裏檢獲一個被自己遺忘的小玩意一樣，我的心潮掀起的是一種童稚的驚異與喜悅；我羨慕的凝視着海鷗嬌倦安逸的睡姿，這才知得炎涼的世態，虛偽的人情，利誘的魔鬼，還沒

有剝蝕我嫩弱的心靈。在我唯一的記憶中，海鷗是活潑矯健的，終古的歇着海洋淒離的煙霧，任意的徜徉，任意的遊弋，尋覓千百年來流傳的關於海的故事；強韌的心坎永遠映不出一點戰慄恐懼的陰影，在狂風暴雨擊打得波濤捲起白濛濛的煙霧中，在航船猛烈颯的剎那，就仰仗那一隻平展的翅翹，懸吊起豐潤的軀體，像輕盈的粉蝶，撲向奔騰的怒潮，讓眩目的浪花在翅翹下飛濺，朝四方漂流去。……

天空湧滿灰暗滯積的雲霧，正像一個高聳寥闊的圓帷，密無縫隙的覆蓋着大海，鎖住了詭譎寒塵，羈束着人類思想的馳騁；這圓帷越往水平綫降去，便越昏暗越陰沉，底層模糊的雲霧沉鬱地抑制住水平綫的盡處，瀰漫着一種瘴黑與曖昧的情調。海沒有聲息的在夜神火熱的擁抱中纏繞的酣睡了，如同一個深邃的寒潭，讓步湖裡的飛颺恣意的迴翔低漾，傾訴龍王深宮的秘密，誰敢斷言這就是掀起軒然大波，翻傾漁船的海？船在這曠達的海天中繼續向前挺進，舷外是一片黑色動盪的海洋，碧陰陰的波瀾一泓挨一泓不斷地朝我湧湧過來，又朝船後湧湧過去，幾乎是沒有窮盡的；依稀的浮蕩在水平綫上的幾星漁火，漸漸地縮短彼此的距離，擁簇在一起，殞落在瘴黑與曖昧中。

「每一個航程都應該有一個堅定的起點和一個美麗的終點，才是圓滿的航程。」我這麼想，但我又指不出自己的終點的方向，更蠢測不出自己所要攏岸的，是一個喧囂繁華的港灣？抑是一個冷漠荒涼的島嶼？

時間在槳聲單詞的節拍中逝去，船仍然繼續在渾沌中前進，舷外的波瀾幾乎是永無窮盡的。我沒有計算自己的航程，也忘記了時間循

環，只單純的覺得身體異常疲乏，流滿汗珠的鬚髯一陣陣的劇痛；但在冥冥中彷彿有一種不可抗拒的力量，阻止我平息疲憊的心身——呆滯不動的天，如魔術師手裏的拐杖，迅速的發生一種不能盡測的幻變：遙遠的天宇頃刻失去了擎持，整個急遽崩塌陷落下來；凝凍在水平綫盡處的霧靄，也在剎那間拋去神秘的紗紗，如無數模糊漁網從四面八方自行的攏合，把我當作一棟愚蠢可欺的魚兒，包圍在侷促的沒有光彩的圈套當中。瘳暗的海微微地映射出一種灰白朦朧的光輝，在波瀾起伏的流動滾滾，滲和惶悚的意味。我恍然一驚，趨起的放棄切

的工作，惶惑凝視着雲靄的幻變，這該怎麼辦呢？我並不相信自己是如此一個虛浮軟弱的人，然而跌撲不破的事實不容許我否認！——在這突然的幻變中，我不是一直懦弱的聽憑天的擺佈，莫名其妙地讓自己錮禁在迷陣裡而趨趨不前嗎？

「怪吝的海呵，我不敢對你有任何的狂想和奢望，只請你答應我這微末的懇求，給予我一盞指示正確方向的明燈吧！」如被困在酒轍的魚求那一杓細微的水，我軟弱的哀求着，渴望着，希望迷陣似的面浮顯起一座明亮的燈塔，屹立在美麗的港灣，頻頻地向我閃爍着仁慈的光芒。這是够綺麗的遠景，該沒有人會嘲笑，我貿然的放棄切實的工作，抬頭仰望那兩隻貪睡的海鷗，我焦灼而自信的等待着。——絢麗的希望與憧憬是在長期的等待

中兌現的，我一直以這自己於愚昧中編造的怪誕的謊言瞞騙自己，矇混自己，矯飾自己。

爲什麼會有這個荒唐的念頭去期待一座燈塔呢？我確實無法替自己尋找一個完滿的答案，僅記得自己曾有過一段算不太短的時光沉湎於童話故事的世界裡；綺麗的童話告訴我一個令人嚮往的故事：湛藍的天幕裡居住着許多善良的神仙，他們都持有一枝嵌着星星的神杖，到處遊戈指引深墮於罪惡淵藪裡的無辜者，遠離迷津，擺脫罪惡的困惑。我焦灼而自信的等待着，迷戀自己編造的怪誕的謊言；怪吝的海不肯給予我絲毫的幫助，也不肯給予我絲毫的表示，漠然的欣賞那輕漾的波瀾，聆聽無數時刻的潮汐細織的編織着空茫的網。

「怪吝的海呵，我不敢對你有任何的狂想和奢望，只請你答應我這微末的懇求，給予我一盞指示正確方向的明燈吧！」我重覆地號叫着。聲音消失了，我立刻懊恨自己的愚昧，我懇求，我呼喚，但我得到的的是甚麼呢？是我粗糙的聲響驚醒了桅杆上的海鷗，詫異的歪下脖子直瞪着我，晶瑩的眼睛混和了疑惑和驚奇，彷彿不信任我是這麼一個懦弱昏聩的人；牠們親熱的相覷了一陣，倏然的拍拍翅膀，毫不留戀的飛離桅杆，頑強的投進迷茫的雲靄，留下的一陣微弱的撲翅聲，迅速的散播在死寂的海上，又消逝了。

向前挺進吧，不然你將困死於

空茫的期待的鎖鏈中，我這樣的警告自己。說實在的，年青人的愚昧與昏聩都是缺乏理智的裁判，還不算是一種病入膏肓的沉痾，在他儼然省悟自己所吞食的只是一顆苦澀的果核，而不是甘體的智慧果的時候，往往會迅速的吐回出來，以心血辛動的實踐綺麗的憧憬。我勇毅的脫掉那襲懦夫的外套，屏住氣循着海鷗離去的方向奮力的搖划過去；船如離弦的箭鏃，急遽的竄進迷濛中。

還好，夜色凝重，瘳黯漫漫地散開，霧靄逐漸的隱遁，消逝了；狹隘的穹窿也逐漸擴展，潮大了，該是黑夜滅亡的時刻了吧？在海天混濁的水平綫盡頭升起許多微紅的光芒，一點點的燒紅了天邊的雲靄，鍍亮了海面的波瀾，在空漠的宇宙蔓延、盪漾；看不見的太陽還沒有駕御着金黃色的飛輪降臨，或許正在渾沌洪爐裡鑄煉呢！船，平穩的繼續向前挺進，波瀾送來一朵一朵曙色酡紅的微笑。啊！奇蹟，我尋獲海給予我的奇蹟了：舷外的波瀾裡漂浮着一大群魚類，漫無秩序的竄盪，困倦的掙扎，佈遍整個浩瀚的海面。那些魚都是奇形怪狀的，在弱困倦的拼命的亂竄亂闖，企圖逃避死神的威脅；兇惡殘暴的似一種饕餮的姿態，恣意的追襲那些無法逃亡的小魚，顯然是一個在弱者的悲劇就在船舷外扮演着。……「這就是比真正的大海更漫漶更汹涌的人海！」誰的聲音這樣的提醒我，聲音宏壯嘹亮，彷彿是從

深邃的石洞裡迸發出來的。我驚愕的揚起頭，兩隻登色的海鷗低翔在瀾瀾的波瀾上，安逸的斜掠過桅杆，淡漠的撲着雙翅在我的頭上盤旋飛迴，在爲我舞蹈。我想：我脆弱生命原是依傍人海的波瀾而漂浮幻變的，但我爲什麼不能凌空而起，創造我自己呢？飛翔起來吧，像那兩隻倔強的海鷗！

觀藝聯劇團公演

「秋海棠」

絃歌語話各千秋，藝術爭傳笑與愁；無限滄桑無限思，劇人千面最風流。

多少情場壓劇場，空將粉墨掩心傷；云何恨海飄弱女，淚盡思仇誤海棠。

烽烟漫鎖海棠秋，日落金臺鈴雨愁；殘面何堪情夢暖，忍教紅袖拾遺羞。

魔掌撕春恨已多，波生情海痛如何；分飛勞燕心同碎，弱息可憐更鶯歌。

大地春回淚未乾，生逢死別最心酸；莫教湖海浮情淚，秋月春花不忍看。

任泰 一九六〇

獄

聲

· 陳啟迅 ·

監獄裏是墳墓一般的死寂，沒有任何人在說話，也沒有任何聲音。下午三點鐘的日影從鎖着的獄門外探射進來，把鐵柵的影子一根根地投在地上。

就在這時候，沿着日影最低的獄門外，兩個警察押着一個戴着手銬的青年過來。獄門的鎖鏈聲驚醒了在睡午覺的囚犯們，他們都把目光落在青年的身上。可是，青年却始終沒有看到他們，因為他只是垂首沉步地走着。

警察開了柵門，將他推進獄裏，於是他便從此失去自由。警察的影子消失後，青年雙手抓緊柵門，用力搖得雷响，突然爆炸似地大喊：「冤枉呀！冤枉呀！」隨着便垂頭傷心哭泣，似乎是爲着失去的自由而悲哀。

「朋友！法律是無情的，柵門是鋼鐵的，還是想開點吧！」從他的背後傳來這冷淡的聲音，青年感應地緩緩轉過身，原來說話的是一位衣著破爛的中年犯人。

「可是，我太冤枉了！」青年向他訴苦。

「冤枉的事情太多了。」

本來，青年滿腹冤情想向他吐說，但聽他這麼一說，却靜默了。看了看柵門上的大鎖，不覺地跛到他身邊坐下。

那中年犯人問道：「喂！朋友，你是犯了甚麼罪？」

「我……」

「說呀，不要緊的。」

青年靜默了一會兒，才說：「我家是在鄉村裏，離開城市相當遠，交通不便。前晚，母親的疾病，恰到午夜轉急，附近鄰居，只有一家有一輛汽車，於是我向他求救，可是他無理，推說夜晚，恐怕出事，明天商量。我是學修理汽車的，爲着母親的性命安全，於是不顧一切的設法將汽車偷駕走了，送母親到城裏來。其實我根本不是偷，原想第二天送回去，再向他道歉。」他停了停，又說：「可是，沒想到他竟控告我，加我偷車罪名，推我到這裏來，你說冤枉不冤枉？」

「唔！」中年人只應了一聲，便不再說話了，像是在想甚麼。過了許久才說，但顯然不是在回答他的話，青年的冤情在他心中似乎經過掙扎而消失了。

「那麼，你的罪該坐牢多久？」

「六個月！」

「六個月並不長。」

「甚麼？六個月不長！我以為太長了，要在這裏白白坐了半年的牢。半年，這漫長的日子，叫我怎麼過得了？在這不自由、不見天日的籠子裏，叫我一天也難過。啊！太冤枉了！」

「朋友，你要忍耐，作爲青年人尤其要忍耐。」

「不，我忍耐不了，我絕不能忍耐冤枉的事。」青年堅決地說。

「可是，事到如今，你有甚麼辦法呢？所以，還是忍耐吧！何況只有短短的六個月，眨眼便

過去。」

「六個月，眨眼便過去了！」青年懷疑地念着。

「是的，六個月太短了；六個月與十年比起來，實在太短了。」中年人似乎在嘆息。

「呵！先生，你……你要坐十年牢？」

「不，你不能叫我先生，犯罪的人不能是先生。請叫我別的。這十年的牢是我應該坐的，我心甘情願的，是我罪行的報答。」

「哦！你是犯甚麼罪的？」青年很關心地問道。

「唉！別提了，總之是我的過錯。」中年人避開他的目光。

「你說吧，讓我也知道，說不定聽了，我會更忍耐些。」

中年人遲疑了一會，似乎不願意一個青年人知道他的罪行，但看看青年在期待的表情，也只好說了：

「說給你聽也不要緊，」他頓了頓，又說下去：「我是大走私販賣禁品的罪犯。在這個虛偽、欺詐、互騙的社會上，沒有一個君子。當生活迫得你無路可走，就是你有一顆純真的良心，也不得不與社會上的人一樣，過着虛偽、欺詐、互騙的犯罪生活。可是，當我坐到這裏來的時候，我後悔了，恢復了我一顆善良的心。」

「環境太可怕了，壞人都是環境壓迫而產生的。不過，你也太苦了，你受的折磨太大了。」青年同情地說。

「不，我不痛苦，痛苦的是還在社會上掙扎的人。」

「你在這裏多久了，甚麼時候出獄？」

「我坐了差不多十年的監了，再過十天，我便要離開這裏了。可是，我却爲着那天的到來而可怕。我怕出獄，我怕出獄後再步入虛偽、欺詐、互騙的社會；我會再變，變成一個虛偽、欺詐、互騙的可怕的人。在社會上，一顆純良的心是

不易站不住的。所以我為出獄的日子而可怕。我不願意離開這裏，我覺得這裏可愛，我體驗到世界上只有監獄裏最和平，只有在監獄中的人才是好人，才有一顆純真的良心，監獄中的囚犯才是真正的的朋友，我願意永遠地住在這裏。」中年人很激動地說。

可是，青年人却不懂他說的是什麼，莫名其妙地問：

「你說的的是什麼道理？我不明白。」
「我知道你一定不明白，不過，這也無從解釋，我只希望你永遠不明白，因為使人不明白的事情太多了。」

這樣地，他們停下了談話，許久沒有說話。中年人像是習慣地將雙手相叉托在腦後躺着，在打發時間。可是，青年人却不同，他打量着監獄，望望其他的囚犯；他們都是靜寂的，有的躺，有的坐，像是在等候時間的過去。先前的日影探射得更進來了，把柵門的影子拉得長長的。青年人最後把眼光轉到中年人的臉上，他還是靜靜的，於是青年人衝破了監獄的死寂，說：

「先生，你貴姓大名？」

「呀！」中年人似乎從夢中醒來。「唔！我是有名字的，但我不希望你知道我的名字，請原諒。我只希望你有我這個朋友，不希望你有我這名字的朋友。」

「為什麼？」

「沒有什麼。只因怕你認識了我，別人也許就要不認識你。不過，我以為你不要明白的好。」

青年人當然不明白，不過也不好再問。然而他覺得監獄日子難過，他希望知道別人是怎樣過的？於是，他問：

「十年這麼長的日子，你是怎樣過的？」

「唉！說來話長……當初我進監獄時，也同你一樣，就心日子不能過，尤其是想到十年這麼長的日子。我想自殺，我喊叫，我想衝出去，

無奈柵門是鐵的，只好忍耐。當初我還有一個手錶，天天地算着每秒鐘過日子，但我不能忍受，把錶給了警察，後來却為着這日影而苦惱。」他指着柵門的長長的影子。「我怕看到它，可是，到後來我忍耐，我慣了。不過，當聽到新囚犯的喊叫痛苦聲，我還會感傷。最後我竟成了這裏的老監，安慰後來的囚犯，要他們忍耐；送別出獄的囚犯，勸他們做好。十年來，我就是過着這樣孤獨、單調的生活。不過，我向警察申請幾本書，這一本便是我最近看完的，以後就給你看。」

他把那本書交給青年人。
青年人接人過書，在模糊的暮色中，還看得清楚書名是「獄聲」。這時日影早已被後面進來的黑暗遮去了，監獄漸漸黑暗，囚犯們都似乎睡覺了。可是，青年人沒有睡，他把書貼在胸前，躺着靜靜在想：
「我不明白的事太多了，鄰家的人心我不明白，連監獄中最純真的朋友都不能明白，社會上的種種事情，怎樣明白得了……不過，我今後要設法去了解它們。」

孕婦島 · 周喚 ·

你這矜持的酋長女兒，
為了獲取一份顫抖的愛情，
不惜付出任何代價，
甚至激盪古城每一顆野蠻的心靈。

而今，你已不復昔日少女的光彩，
只恆古地擺脫了塵俗的煩瑣，
堅守一份少女的驕傲，
一點人性的尊嚴和真實。

好幾個世紀過去了，
你同時代的族人也全俱寂，
你仍懷着無限的憧憬和希望，
腆着無窮的生命之源，
無言地突兀在海之央——

無視於風霜雨露敲打你母性的肉體，
無視於日月星辰侵蝕你純潔的靈魂。
你且哀傷地等待，
你且哀傷地夢想，
樂意承受天上人間的萬千壓力。

又是黃昏，又是夜了，
堤岸的晚鐘响罷，
輝煌的燈火依然照遍古城，
但你最熱愛的漁郎，
他再也不從風和浪裡回轉，
也不復聽及點滴的訊息，
祇有不甘沈默的海水，
激動地一遍又一遍，
重述你既往的悲壯愛情……。



獨遊者的獨白

· 陳容子 ·

每當拂逆頻至，煩愁無以自解的剎那，我最喜歡摒棄一切，獨自個兒到荒涼的湖上去泛舟，僻靜的野外去登高，海邊去看海，花園去看花，把拂逆的歲月打發快點走，把煩愁的情緒遺棄在那邊。

是的，我早從四歲起，就過慣孤獨的人生；十三歲起，我就染有獨行獨往的癖好。一點也不錯，從我回憶裏，不知多少次獨自無言的漫遊；現在靜坐下來，回憶過去的每一幕，不僅歷歷如在眼前，還覺興趣盎然，耐人回味！

我的童年生活，是在一處海上半島度過的。記得初時常常跟住我那第五的哥哥，登山過嶺，掃松葉、拾枯枝、聽松韻、唱山歌；有時在濛濛低漫的清晨，到海邊去拾錢螺；在月色迷茫的初夜，到沙灘上摸沙蝦；後來甚且獨行獨往。這些都是極其有趣的往事，至今還烙印在我的心版上。

九歲父親去世後，他的坟墓，

就葬在那島上的山嶺，送殯

的行列，必須行經一處明池，幾抱疏竹，沿羊腸小徑拾級登高而上；父親是一個基督教徒，吾家亦有人信仰佛教，但不迷信風水之說，可是他的墓地，卻選擇得不錯，後枕小高丘，左右山脈綿延，遠望前面的大海，有時波平如鏡，有時則驚濤拍岸；父親死後，還要對着如此多變幻的海，如此譎詭的海，自也不寂寞了。我覺得，那真是一處好「風水」。

十一歲時，我再渡過七洲洋，回到我那海外第二故鄉，這個蕉椰之邦。蕉雨椰風，初時，梳洗不了我胸臆中的成見，總覺得第一故鄉比第二故鄉更為可愛，而且更愛在月色明美的夜分，唱起父親在生之日教我的首季青蓮的紀別的詩：「秋風清，秋月明；落葉聚還散，寒鴉棲復驚，相思相見何知日

，此時此夜難為情。」

十一歲以後，我隨家居留曼谷。曼谷這個佛國之都，是黃金半島上數一數二的名城，佳景勝蹟，不勝枚舉，可是我卻不愛鬧熱鬧，趕昂場（註），我頂愛溜往荒塚纍纍的義山亭，豐草茂木的沙拉鈴，海濤激嘯的是拉差，幽谷飛泉的沙里膠。我仍然喜歡獨行獨往，自來自去，好像宇宙天地，就是我一個人的置業，自己也就這大自然一切好景的主人，自覺人世間只有我一人，生命存在，既自由，又驕傲，而且有着別人所不知不解的一份快樂。

十六歲過了，我獨自一人橫渡七洲洋，回到中國讀書，也是自己料理自己，獨行獨往的。在大學讀書的時候，功課較為繁重，我仍然忘不了獨行獨往的遊興，而我漫遊的去處，除了琵琶洲陀，鷺江道之外，更擴大行踪，過

鼓浪嶼，登日觀臺，訪古泉州，步五里橋，此外福州、漳州、安溪、永定，都會寄下我的遊踪。但我特別留戀南普陀的鐘磬，廈門海邊的月夜。每當一輪明月，照澈海上，緩步在廈門海邊的沙灘上，注視白頭的浪花一陣陣的捲上沙灘，嘩然歸於靜寂，傾聽沉重的鐘聲從山上庵寺傳出，又復歸於無聽，令人頓生出世絕俗之念；抬頭再看欽灘的海波，和海潮共生的明月，卻又使我留戀這造物巧工的天地。個中清趣，更不是聚朋傲遊之所能體會到的。

抗日軍興，八年的抗戰，已不容許我個人過着孤獨的生活，一切生活，都變成集體的行動，有時荷槍實彈，翻山越嶺，有時扶杖曳履，踏遍大江南北，有時則集中在一起，接受學術科上的訓練，再也不可能讓我獨行獨往的了。

戰後南歸，在羊城住過一段時間。這段時間，約莫四年光景，雖說很久，但亦感覺過得十分快。因為在這期間，我到過二次上海，一次北平，一次南京；而且每個地方，都住上一個月以上的光景。上海十里洋場，燈紅酒綠，紙醉金迷，誰不聞名？誰不知道？可是我卻喜歡到那乍浦公園去遊歇，晨昏如是在南京，玄武湖的泛舟；在北平，陶然亭的閑蕩，看那蘆葦蓬蒿，總覺得過遊熱鬧場所。重回海外第二故鄉之後，我已有了家，養了三四個子女，漫遊的癖好，獨行獨往的性格，已大大打

了個折扣。然而生活的迫逼，使我仍馬不停蹄的過着流轉的生活，從曼谷而永珍，從永珍而到金邊，再到合艾，板城，新加坡而吉隆坡，我已成爲中年人了。

中年人，心情當然大異於少年時代或青年時代。讀陳銳的鷓鴣天聽風園一詞，他填寫說：

野外提壺與漫遊，出門瀟灑閉門愁，西風昨夜吹紅葉，南客今年又白頭，尋里寂，灌園休，吳楓聽得幾回秋？也知墜地無人惜，莫更題詩付御溝。

不錯，這正是中年人心情的寫照。前些時候有一個朋友到某地去執教，某地的校董最喜歡師登門巴結，而那位朋友也是一個中年以上的人了，對於出門，自覺厭倦，又恐校董嘖有煩言，內心深引爲苦，我又不能勸他摒棄一切，獨自個兒出外漫遊，消愁于剎那，只好欲言還休，默對無語。

於是，我想起做「游女」的身世，她到了年老色衰之時，還要強顏歡笑去接待人客，豈不同樣視爲苦事。爲了生活，她只好接客；強顏取媚，似乎大可不必。因爲這麼一套，既不是出自本心，更絕非爲了求得多幾個恩客的賞賚；但當然也應該不敢傲慢盛氣，一如當年，說些甚麼「此地不留人，自有留人處」的話了。

註：昂場：曼谷華人對趁熱鬧市集的稱法，場中并有文明戲，小丑戲謔的對話。

流

水

· 影 藍 ·

我踏着滿地的落葉去探訪小溪水。

溪水淙淙，落葉沙沙，交織成一片和諧的、夢樣的旋律。

溪邊小青樹下，是我生長的老地方。我來了，風像個老朋友，用爽朗的笑聲歡迎我；小草向我點頭，細聲地問我好！

我把雙腳浸在水裡，心裡開始想起了母親，想起年幼的時候，大熱的下午，她用一塊冰涼的布，慢慢地覆着我的小腳，又慢慢地鬆開去……

我感激地笑了，溪水把我的笑臉拉長。

細細地串連一個個的水波，我得到了溪水裏的故事：源流該是很長遠的了。開始是蜿蜒在岩石間的小活水，頑石的嘲笑，年老的藤根的盤阻，已經成了生活的一部份，但這都不足以阻止她向前奔流的志向。當她喘着氣，衝過那個陰暗的、鬼氣森森的峽谷，以前那段暗無天日的苦日子，也就被遺留在後頭了。

她安靜地流入一個膠園裡，從膠樹漏出來的陽光，細細地吻着她清白的臉頰。她安靜得像隻

小白貓，只是輕輕地叫着，怕驚動了酣睡的老膠樹。

她緩緩地流着，帶去許多橡膠樹的黃葉，也流走了不少膠工們的私話。

流走了，流走了。她自己開始流走了。雖然她有點依依不捨，雖然她十分留戀樹蔭給她的清涼與安靜，丟不開那些純樸的女孩子。但她終于拋開一切，只帶着一股長長的留戀離去了。

膠林外面是一片低窪的土地，許多野草雜生着，她好容易的才能在她們當中打出一條彎彎曲曲的水路。這些日子是難過的，太陽不再溫柔了，反而熾熱地射在她蒼白的身上，灼傷了她的表面，風也一下一下地替她刻着大大小小的皺紋。她呻吟着流過這段可怕的地方，一面又慶幸苦難的日子又被她拋在後頭了。她過度的疲乏使她不能思想前路，也無力去回憶美麗的往昔。小樹這時成了她患難之交，一株株都伸長了纖手來撫慰她，一下一下地替她揉平了風刻下的皺紋。她樂了，清脆的笑語，引動了一片片的小葉子，紛紛告別母枝投到她懷裡，跟隨她不分晝夜的流動。

她從老遠帶來了患難相守的友伴，更滲入了小樹給她的股溫暖，悄悄地流到我腳下，穿過我的腳趾，又悄悄地準備流走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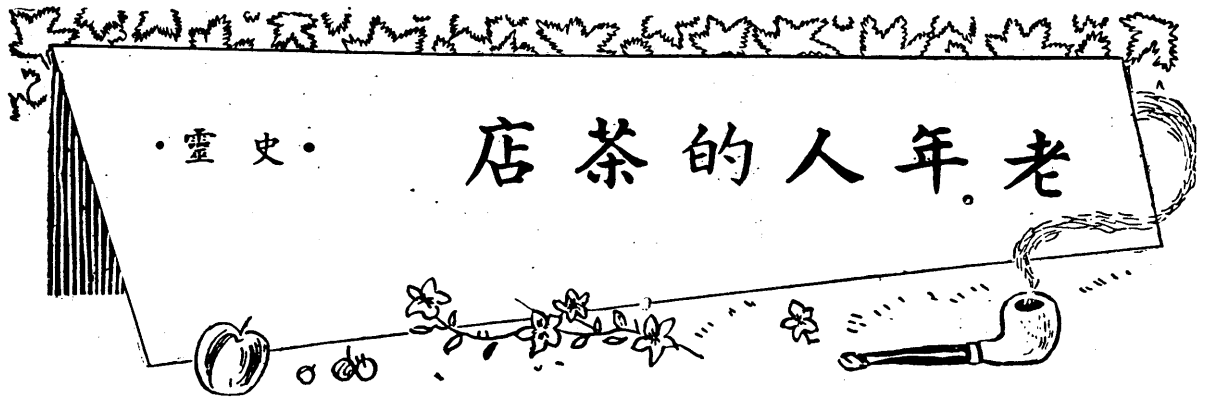
「妳還在流，要流到那兒去呢？」我把她這一串的故事深藏在腦子裡，關切地問，「苦難」的影子不禁又在我眼前隱現。

小溪水不回答我，淙淙地把我的影子流長、流長，好像也要把我帶去。

默默地看着她，我知道了，我知道她的意思。好的，小溪水，我要跟隨你，跟隨你到天邊，去看更白的雲，更高的天空，更藍、更深的水！

· 靈 史 ·

老年人茶店



程搬到L村纔有一個月，就和L村的割膠姑娘結了婚。因為我去L村喝喜酒，便有機會光顧L村的一間茶店。這個茶店有兩個店號，一個叫泉興，一個叫如東。不過，泉興這店號恰居店舖的正中，照華人的習俗，泉興就是這間咖啡店的真正店號。我會光顧這間茶店，主要還是流的意思。程介紹我

相識的，他顯然是個健談的青年，經交談後，我才知道他還是個愛好文學藝術的人。他對我說L村有兩間茶店，這兩間店有着很強烈的對比，泉興茶店是老年人的茶店，如東茶店是年青人的茶店。他又說如果我要搜集寫作題材，老年人的茶店，就是個很好的故事題材。最初，我疑信參半，因為我堅持我的邏輯，茶店是沒有老年和青年的派別的。然而事實的確如此，當我坐在泉興茶店裏，已沒有理由不相信流的話了。

在泉興茶店裏，除了自己和流之外，我再找不出一個鄉村青年來。茶店裏十來個老頭兒，閒悠悠地抽着長煙斗，慢條斯理地在品茗，有的在論古談今，也有的在凝着神奕棋，一點輕鬆活潑的氣息也沒有。我坐了十分鐘光景，感到一股沉鬱的氣息突擊我的心胸，便對流說：「你的話真不錯，我們兩個在這裏會不會方便？」

「那倒不成問題，」流說，「老頭兒是喜歡少年老成的。」

我會到過不少鄉村，也會光顧過許多鄉村的茶店，却沒有像泉興茶店的特別，我想箇中必有原因，因而問流道：「你能告訴我這裡頭的原因嗎？」

「當然可以，」流說，「不過，這裏不方便把故事告訴你。」

當晚，在流的臥室裏，我又心急地向流問道：「你的故事還未告訴我呢？」

「好吧，」流說，「其實，這故事極平凡，在本村也的確確盛傳過的。」

「在四年前，泉興茶店還是一間理髮店，它叫如東理髮店。如東是兩兄弟經營的，他們是老板兼理髮師。哥哥叫老大，年紀已有三十五六；弟弟叫老二，年紀三十歲上下。他們兩兄弟，性情溫和，工作勤勞，兄弟倆真是同氣連枝，而對村人也是那麼的友善，尤其是對村中一般年老的長輩，更是恭恭敬敬，溫文有理。因此，他們頗得村人的褒揚，理髮生意，自然蒸蒸日上。」

「有一個從城裏來的理髮師，想在L村開間理髮店，店是開成了，結果因沒有生意做，也就關門大吉。」

「老大他們兩兄弟，也真是時來運到，他們在L村住了五年，雖沒有娶妻子，但他們中了福利彩票二獎，曾經大擺筵席，幾乎把村裏的人都請到了。這件事一直成爲L村的佳談。」

「老大和老二，在中了彩票的第二年，突然決定回唐山去。據說老大是有老婆在唐山的，老二是否也有老婆在唐山，却沒有人說過。」

「老大兩兄弟回唐山了，承頂如東理髮店的，是個五十開外的瓊州人，他就是現在泉興茶店的老板，泉興茶店會成爲老年人的集中地，這位瓊州老板也是料想不到的。」

流說到這裏，我禁不住插了一句：「青年人不喜歡這位瓊州老板吧！」

「是的，這位茶店老板很特別，他討厭青年到店裏嘻嘻哈哈地談笑，因此，L村的青年也就對泉興茶店漸漸地沒有了好感。同時，老大中了馬票之後，一般村老都說老大的店風水好，「地居其中，時運兩通。」這是他們對老大的店的評語。青年人都不相信。於是，老年人一天天湧進泉興茶店，青年人却一天天地望泉興之門而却步。」流有點感慨系之的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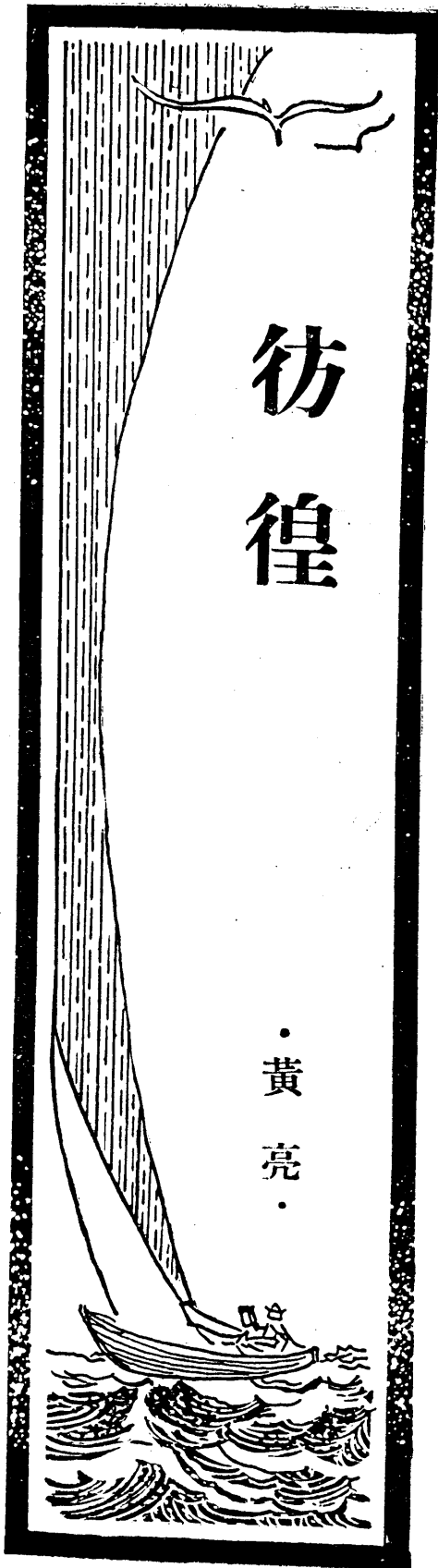
訂閱本刊

手續簡單

(一) 訂閱三期，叻幣九角；六期，一元七角；十二期，三元四角。
(二) 將訂費購一角郵票，連同英文（正楷書寫）姓名、地址，寄交The Chao Foon Monthly, P. O. Box 5, Petaling Jaya, Kuala Lumpur.

彷徨

· 黃亮 ·



暮色瀰漫整個繁華的都市，尤其是我們並肩漫步的長街，人影依稀，冷清得令人感到惆悵，像是籠罩着一層悲哀的霧。

「我們可一同走，我準備吃任何苦。」是你那嗚咽的腔調。

「我幾乎無法照顧自己的生活。」我感傷地說。

「你願意我去當人家的姨太太？」

「你叫我怎麼說呢？還有你的父母。」

「父母雖激烈反對，並不能阻止我們相愛。」

「你也得想一相現實。」

「甚麼現實？」

「我們可以在街頭巷尾露宿麼？餓着肚子可以談愛情麼？」

「沒有骨氣的東西！」你恨恨地說。

我並沒有立刻回答你那並不含有惡意的話，雖然你的話使我感到羞恥，委曲；但在這人浮於事的社會裏，謀一棲身之地又談何容易啊？我是如何地在怨恨自己的低能。

我需要愛情，可是我不能強你跟着我受苦挨餓。這樣做可能使雙方都感到非常痛苦；除了這樣，我又有什么辦法呢？

「我不想和你爭辯。」半晌，我才說：「總之，一來你可過着很好的生活，二來又對得起你的父母。」

「……」你不出聲。

「其實，真正的愛不一定是佔有，精神上的愛比甚麼都來得高貴和純潔，有許多人就是這樣地永遠相愛着。」我覺得這有點近乎謊話，但我還是說了。你又不出聲，只是低着頭，拿着手帕頻頻擦着眼睛。

我在想，應用所有可能的話來感動你，使你回心轉意；就是謊話，我也不管了。

「設使我們這麼做了，你的父母是會如何地痛心啊！」我又說。

「……」

「聽我的話吧，這不過是隔開我們的形體，並隔不開我們的心靈。」

「空話。」

「何況還有見面的機會，除非是我離開這人世。」

「我不聽。」你還是那麼的固執。

於是，我們沉默起來了。因為話語並不能使兒女私情，像冰一樣消融，像雲一樣飄散；心靈上的裂縫，更不是話語所能彌補的。

夜漸漸深了，道長街只有遠處的街燈，射出慘淡的光，一切都是

現着格外的寂寞和淒涼。到了長街的盡頭，連再見也沒說一聲，我們就這樣地分手了。你掩着面一縷烟跑回你的家；我帶着一顆破碎的心，孤零零地踏上歸途。

以後，我當然沒有，也不想給你寫信；我寧願獨嚼這苦果，而不願再增加彼此間的傷痛。我認為：慢慢的，就會冷卻彼此間的熱情。不久，我知道你出嫁了。但我不知道你毅然決定，是否對我感到絕望，或是出於你父母的威迫。你也當然無法給我寫信，原來我已離開老地方，而四處流浪去了。……

這是我們分離的瞬息，已經是十年前的舊事了。

自從我帶着一顆破碎的心，孤零零地踏上歸途之後，我經常在幽靜的環境中徘徊、眺望或冥想；尤其是新闢仔角的黃昏和夜晚……有

……

……

時在長堤歇脚，有時在沙灘上漫步，不然就是坐在沙灘上傾聽海浪歌唱。……這種境地是容易喚起人們哀思的，我也就這樣地，祇憑這憶念來追尋已逝去的往事。彷彿，你那圓圓的臉，你那細長的眉，你那憂怨的眸子，你那永保持着甜笑的嘴唇，你那使人產生勇氣的低語，在這懷念中，一次又一次地給我重溫，一次又一次地給我回味。這也許就是在易逝的韶光中的一種慰藉吧？

雖然經過那麼漫長的時光，依然使我無法淡忘。因那記憶長年累月纏繞着我的腦際，就化為精神上的苦役，我已經感到不勝負担之苦了，我時時刻刻都在想着逃避。於是，我又經常在熱鬧的街道踟躕，因為只有喧鬧、擾攘，才能使我精神極枯暫時得以解脫。

我習慣地從庇能律踱向新街交界處的書攤觀光，經常都絲毫沒有交易地走開，依然是漫無目標地走着，走着。唱片公司播出了搖擺樂曲，往時我是非常討厭這怪聲怪氣的樂曲，現在我可不那麼固執了！讓它飄進我這孤清的心靈，讓它搗毀那魔影般的記憶……。那魔影般的臉，雖然暫時在我的心靈上寂滅了。可是，你却出現在我的近前；從視線的遠處，愈近，愈近……我似乎覺得我的神經有些靈敏？又似乎覺得我的視線有些模糊？其實不然，你已經是離我咫尺了。

「啊！」我差點幾乎驚叫起來

「是你！」

「當然是我。」你那永遠掛着甜笑的嘴唇塗上血樣的口紅，幽怨的眸子射出兩道寒光使人毛孔豎然，細長的眉是經過人工整理，還有那裝束——從一個樸實無華的少女到一個時髦的現代主婦。

「我們沒見面，已經是十年了。」我感嘆地說。

「當然，你就像逃犯一樣的躲避着我。」你說，完全是責怪的語氣。

「爲了生活，東奔西走，是不得已的事。」我說，爲了答覆這審訊式的問話，似乎沒有更好的藉口了。

「據我知道，你並沒離開過板城。」

「是的。」

「你說過，我們有見面的機會，除非是，你離開這人世。」

「是的。」

「但是，你躲避而不見我。」

「……」

「我祇是希望你施捨一點點溫情。」

「……」

「你是如何地殘忍啊，完全把痛苦推在我一人的身上。」你很悲憤地說。彷彿十年中的恩怨，十年中的委曲，想在剎那間盡量控訴，盡量傾吐似的。我無法加以申辯，也不想自圓其說。也許，你是不知，我和你一般地度過多少慘痛的白天和夜晚。但，我更不想對你申訴。

「我們隨便走走。」我向你提議。因爲路上來往行人是那麽多，我怕引起好事者的猜疑。

在感傷的氣氛裏，我們沉默地走着，一條街又一條街，街燈一盞又一盞打從我們頭上溜過，間歇有一輛輛的私家車或公共汽車在我們的身邊馳騁而過，暫爲間斷各自散漫無章的思潮。……地面沒有風，天上的月亮不見了，也沒有雲朵，只有在向我們眨着鬼眼的星星。

「你不會怪我那樣對你粗聲怪氣吧？」還是你打破這沉寂的氣氛。我又重新聽到許久都無法聽到的低語。「十年來，我無時無刻都在企望着和你見面，今晚，祇算是天不負我了。」你於是把手挽在我的手彎上。

「你是嫌棄了我麼？」你說。「要不然，爲什麼聽不見你的聲音？」我不出聲。

「一點也不想念我？」你又說，完全超乎一個已婚婦女的矜持。「不！……」我只迸出那麼

一句。我應該再說些什麼呢？今晚這突如其來的境遇，給我太多的感觸了，一直就無法把我的情緒平靜下來。我只覺得和你應保持相當的距離，隨後我的意識又否定我的想法。……久別重逢的情境是悲喜交集的，內心是矛盾的，思想是模糊的，愛惡又是難以捉摸的；何況，精神和心靈被強烈的愛念運繫了那麼漫長的歲月。

「還是像以前那樣地愛我？」你這樣地問我，已經是處在優越的境地。你又很自信地感到，十年的苦尋並不是白費心機，最低限度你覺得還沒有失去我那一顆心。

「金錢能買到各式各樣的愛情，」你說。「但不能買到真實的愛情。」

「失去春天的生命，是憂鬱的。」我想。

我在担心着，我是不是能再有像十年前那樣的勇氣，來拒絕你今晚爲我帶來這一份喜悅？雖然它不可能再有高貴的評價了。

黑夜行車

·林蕙·

昏黃的燈光照耀着，黑暗跌落在車廂外，靜謐爲隆隆的車聲炸開，像呼喚我們清醒起來。起來觀看像長蛇的馬路，車燈照出了橡樹一排排；白晝裡宜人的景緻，此刻沒看到也沒人理睬。

破車宛如孱弱的老牛，在窄道上不斷向左右搖擺；但別心它半途出毛病，它會在黎明前抵達安全地帶。且把陳舊的車窗卸下，讓晨風曙光一起透進來；在潮霧中細看村落燈火，一盞盞熄滅，一盞盞都是愛！

街

頭

高梁秀

你走過城市的街頭，可有注視過街頭的繁華？

也許你不喜歡，因為當你駐足時總是覺得有點討厭，不是別人走路太匆忙，鹵莽地撞了你，就是看見車禍的悲慘場面，教你很掃興。

街頭是一個現實的生活的一角，在這裏是喧鬧的人潮，漫長的車的隊伍；在風塵僕僕裏，傳播着車的喇叭聲、叫賣聲和腳步聲，……那是多麼緊張、活躍的生活。

猛烈的陽光煎熬着街頭，街頭的那幾棵老樹，雖然葉子上已掩蓋了一層都市的塵埃，失去了原有的光彩，却仍為這街頭投影成蔭，給過路人作片刻的喘息。

你要是稍微注意路人走路的姿態，不是匆匆忙忙的，就是頹喪失意蹣跚着，絕少有那優閒地走的。路人，各有各人的心事，他們對於街頭，是沒有那樣的心情去看它幾眼的。他們匆匆地來，又匆匆地走去；他們蹣跚着走來，又蹣跚着走去了。

在這湧湧的人潮中，有的挽着旅行袋或皮箱，為送別而匆忙；有的哭腫了眼睛，悄然蹣跚着走；也有的一言不合，就在街頭大打出手。有時，有的無意中在街頭遇到了自己的親戚鄉朋，就那麼愉快和興奮地攀談起來。……

街頭，扮演着悲歡離合的戲劇。

街頭湧湧着人潮與車的隊伍，這繁榮喧鬧的街頭，正是小販兜生意的地。然而，街頭却是嚴禁小販在此販賣的。可是，許多小販也敢冒着險，在那裏兜生意。你瞧，他們爲了做小生意，一邊仍然環顧四周，注意着警察的突然的襲擊。你有時也可以看到，那些小販一不小心，便被警察拉去了。但在過了幾天之後，你又可以看到那曾經被警察拉過的小販，又在街頭出現了。

街頭還徘徊着流浪漢和乞丐。他們披上了人間苦痛的衣服，像浮萍一般，在人海中飄浮掙扎。看來他們好像很優閒，然而苦痛的人間衣裳却又

脫不下。許多人經過他們的身邊，從沒向他們打招呼或多看他們一眼。街頭的另一個角落，許多的孩子蹲在地上，嘶喊着賭博，他們都是街頭的頑童。

你聽，他們說的話是多麼刺耳，全然是下流無恥的話。他們已失去了純潔的童心，而染上都市的污點。他們不學好的，所學到的都是都市裏的壞處，這裏又沒有人來糾正與督促他們，於是他們益發放肆了，越是墮落了。在這擊賭博的頑童中，再也找不到真摯的友誼。只要對方可以騙，他們就騙；只要對方可以欺侮，他們便打架了。

街頭湧湧着人的潮，有人迷困於十字街頭，有人徘徊於十字街頭，也有人生活在街頭。生活在城市的人，是看懂了街頭的一切，那管是白天的街頭，或是晚上的街頭。

當夜如期降臨，街頭又是新的一番景象。夜的街頭披上了燈光的光彩，彷彿是一個化妝停當的少女，正等待着情人來帶她出去。

這時的街頭，雖然比較安詳了一點，代替了匆匆的路人是蹣跚着方步的都市的人。他們辛苦了一天，此刻他們要在街上散散心，要鬆弛一下緊張的情緒。其實這街頭他們已是走慣了的，他們也那樣優閒地東看看西瞧瞧，或者住腳看看街景。

汽車的燈射出了二道光柱，嘖嘖地盯着人。

街頭，浴着燈的光，湧着人的潮，夜的生活在街上出現。

小販的叫賣聲依然不絕於耳，這似乎是一支生活之歌，一首苦澀的都市生活之歌，向着人們吐訴。可是，踱着方步的人，一點也不介意。

街頭的夜，仍然是繁華的，吵鬧的。

你要是往高樓上望，除了那燈光迷惑着你之外，在樓上是鬧烘烘的，他們歡笑地高舉着酒杯。可是，在樓下的角落裏，寂寞和暗淡的牆角，倚臥着一二個或者三五個無家可歸的人們，抖縮着堆積在一起，發着痛苦的嘆息。

偶而在昏暗的燈光下，或者在窮巷裏，倚靠着一兩個女人，抽着煙的女人，拋着媚眼看人。

也有那幸福的人們，帶着愛侶，邊談邊笑着走過。

許多人以各種方式，各種手段，生活在街頭；許多人在街頭學了許多街頭人生活的方式與手段，施行到另外一個地方。

街頭是一個現實生活的一角，在這裏是喧鬧、繁榮的，流着人的潮，擺着車的隊伍；風塵僕僕裏，傳播着車的喇叭聲、叫賣聲和腳步聲……那是多麼緊張、活躍的生活。

街頭有如一池生活的波瀾，翻滾着生命的水，一刻鐘也沒靜止過。

一個晚上

·光榮·



我躺在床上，電燈早已扭熄。許久許久，我依舊不能閉上眼皮。周遭漆黑一片，我再看不見甚麼東西，聽不到甚麼聲息。儘管如此，我還是睡不着；並不是因為天氣太熱，或者是蚊蟲太多的緣故。

我感到非常苦惱，我的心湖就像大海一般的澎湃，我的腦海就像電影機在不斷地映現出許多景物。我木然地躺着，細心欣賞着這許多在不斷隱現的景物。它們可真怪，出現即消失，一幕過了又是一幕；有我所熟悉的，有我所陌生的，攪得我頭昏腦漲，無法靜止下來。我想抓住它們，讓它們在稿紙上留下痕跡。可是我不能，因為我一打開眼睛，它們就煙消霧散似的失去了影踪。我花了許多時間，也動用了不少腦筋心血，我在想法子找回失去的甚麼東西……

啊！來了，來了，像海浪的衝擊，後推前擠的，一陣接着一陣的湧了上來。我像已抓住了些我想找回的甚

麼東西。我對自己說，現在該是用心眼去認識它們，用腦子去緊記它們的時候。一次，兩次……我玩味着，我感到滿懷欣喜，它們已經馴服地給我所掌握了。我趕忙扭亮了燈，立刻，一股難受的刺目的光芒掃到臉上來。好一會，我攤開了稿簿，可是

……我要寫些甚麼東西呢？我再想不起一絲的痕跡了。我回味着，找尋那剛剛失去的東西。我執筆的手在抖着，卻沒有在紙上塗些甚麼。我感到頭痛起來，便恨恨地拋下筆桿，隨手把燈也扭熄了。

我在盡可能使我不作任何的幻想，可是，我又失敗了。黑暗使我想起魘魅；鐘擺聲令我憶起過去的苦難的歲月；遠處的貓叫，也勾起了我強烈的鄉愁來；還有……啊！這可怕的夜，這可詛咒的夜啊！……

「喝些冷水吧！」我自語着。我扭亮了燈，起床走到書桌前，眼光落在一旁的稿簿上，雖然我不會寫下一個字跡，但是却清楚地給我發現了幾個搖幌的字：「你浪用了時間，你花費了精神，將永遠得不到補償！」

南國沒有迎春花，代替它的是香噴噴的玉蘭。這幾天，門外的那兩株玉蘭，又殷勤地把生命的精華發揮，繼着綠葉之後，把花苞插遍梢頭。晨間，夜晚，當天氣暖和的時候，香氣的分子，隨着風兒到處暗訪人家。偶然靜立階沿，對着那些如玉般白、如火般紅的花朵兒凝思，也是生活中的樂事。

今年，另一趕上春的脚步的，是草地上的繡球。有一個早晨，我無意之間發現到它，一共是兩朵，渾圓的花序，天藍色帶淡紫的瓣朵，挺托在肥碩多鋸齒的鮮綠葉片之上。好久沒看到它了，乍見之下，倍感可親。

盆中植着的玫瑰，蓓蕾相繼地湧出，不久又是渾白、淺紅、血紅，駁雜交插，新花嫩葉，共同創建另一度的生命春色。且看另一角落裏的芝蘭，爬在木柱上的梵達蘭，攀托樞幹間的寄生胡姬，他們這來自不同地域的種族，都在伺機發洩活力；不久，他們的社會中，又將是一個五彩繽紛的局面了。

花是春神的傑作，沒有花，生命似乎缺少了一份應有的風采。紅花綠葉，給我們聯想的，是一個何等的境界！只要有綠色植物的地方，在適當的時候，都含有動人的色澤出現。密不見陽光的森林僻地，也有仙丹花努力支撐門面，日輪似的花序，日芒似的艷色，日暉似的神氣，這裏幾朵，那裏幾朵，掃除了冷清清和寂寞。仙丹花可算是太陽的化身，向日葵却只是太陽的奴僕。

一切花朵的誕生，似乎是只有一個主題，把自己的珍貴品質，誠意地獻與造物主。那麼，不論形式，不論出身，不論色彩，在造物主看來，都一樣地美妍，值得人們快樂。賞過了被人疼愛的一羣，又尋找到被人冷落了淡忘了的一羣，從光禿枝梢上爆出的木綿，靜靜地生活在溪畔的雀麥，與藍天白雲為伍的布袋葵、雨之花，不希冀人注意的黑心橙瓣的野朝顏，一樣受到雨露和陽光的照顧。在這裏，充份映現着真正的平等和自由理想，流露出無憂無慮的氣息。

花朵

·君紹·

美 麗 的 童 年

養 蠶 的 興 緻

· 張 兆 ·

麥子梢發黃的時候，也正是養蠶的季節。我們那個村莊，名叫桑林鎮；幾百年前這裡原是一片桑林，後來經過幾次兵災，住在沿河渠上的我們的祖先，搬到桑林去躲避。幾百年過去了，這個桑林居然成了一個小鎮。也許我們的祖先，以前曾經靠養蠶為生過；不過，現在只能在村莊的四週，看到疏疏落落幾十棵桑樹的遺跡而已。如今這幾十棵桑樹，除了夏天裡可以蔽蔭乘涼外，就是桑椹成熟後，孩子們爬上樹去大吃一頓。桑椹由青到紅，我們已經等到有點不耐煩了，有的孩子剛等到變紅時，就大把大把地往口裡塞。其實，由紅變到紫色，透明的如同葡萄一樣，吃起來才甜香可口。可是，熟了桑椹一採到手中，很容易弄破，而它的濃紫色果汁，就像染色一般染了你滿手滿嘴。我們村上到如今還流傳着這麼一個歌謠，說一個做丈夫的成天在外不務正業，讓他的妻子在家餓得只好吃桑椹充飢。歌謠是一代代相傳下來的：

丈夫在外充光棍，
老婆在家吃桑椹；
開開門，我的人，
你怎麼變成個黑嘴唇！
我們一邊在桑樹上大吃桑椹，一邊高聲唱着這首歌謠；然後彼此看到對方又黑又紫的嘴唇，不禁相顧大笑。

有一年春末夏初，村上學校內的同學們，忽然起了一陣養蠶的風氣。不知是誰拿來了一張舊的紙張

，紙張上滿佈着像蒼蠅屎般的黑斑點的東西。據說這些小黑點，如果放在懷內揣上幾天，就可以變出小蠶來。這是多麼一個令人興奮的事情啊！於是，大家爭搶着都想撕一片揣在懷內試一試。等到我發現這個有趣的事情時，他們已經各自視為珍物，說什麼也不肯讓給我半片。最後，我只好狠着心腸，把我抽屜內幾件最寶貴的東西，什麼剪刀、木偶頭、火柴匣等等，才換來了兩小片帶着黑斑點的紙張。

回家後，我的母親告訴我，紙張兩邊須要放兩層薄薄的棉花，這樣由蠶卵生出來的小蠶，才不致被懷內的衣服弄死。我懷了好幾天，仍不見小蠶鑽出，以為這些蠶卵好像母雞孵的壞蛋一樣，大概永不會生出什麼東西來了。可是，過了五六天，這些毫無生命的黑斑點，真的鑽出如針尖一般的小毛蟲。我想，我那時候的高興心情，即使第一次做母親的人也不會有我那樣的快樂；因為我覺得這些小東西，是靠着我的熱力，牠們才能來到這個世界的。那些有類于蛆似的小毛蟲，剛由蠶卵爬出來時，微弱得只敢用雞毛去撥動牠們；可是，不到幾個小時，牠們就伸出頸子東探西探地找東西吃了。那時候，我忙不及待地跑到村外，爬到桑樹上去摘集最嫩最幼的葉子；因為老的葉子，牠們還嗜不動哩！

這一次，我大約養了七八十隻蠶，就已經弄得手忙腳亂，因為嫩葉子長在樹梢，非常不容易採摘。

有一次，我竟從樹梢上跌下來，幸虧我那時候像猴子一般，手脚靈快，半空中抓住了另一根樹枝，盪盪秋千，又爬了上去。

那些小蠶，長得非常之快，我每天一放學，就馬上回家去看看牠們到底長了多少。蠶大了，當然也吃得多了，雖然只七八十隻蠶，採桑葉就要用去不少時間。怪不得我們養蠶的祖先都改了行，假如養上七萬八萬隻的，豈不要累死了嗎！

放蠶的位置，也費了我不少的心思。哥哥告訴我，要放在通風的地方，不然會全部悶死，並且要用紗罩蓋好，免被老鼠咬。據說，如果一隻被老鼠咬了一口，就會像瘟疫一樣，傳染得所有的蠶都生鼠疫。所以，我得想盡方法保護蠶籠。蠶籠四週還特地放了幾個捕鼠籠，結果捕了幾隻大老鼠。

蠶的吃量十分驚人，把桑葉密密地蓋在牠們的身上，這時候就可以聽到一片「沙沙沙」的響聲，不到一會，這些桑葉只剩下葉梗了。一天要餵牠們三四次，而且牠們又不愛吃過夜或乾皺的葉子。所以，每天都累得我汗流浹背，但我很樂意這樣做，因為這些蠶是從我的懷中孵出來的啊！

蠶眠時的姿態最為好看，昂着頭一動不動，很像駿馬飛馳的姿勢。每隔七八天，牠們有一次蠶眠。大約經過三四次蠶眠，他們原來是白中透綠的身體，這時候已經變成黃黃的透明體了，拿起來對着亮光看一看，似乎牠們的體內空洞洞沒

有一點東西。這時候牠們已不吃東西，只是抬着頭搖來搖去。然後把牠們放到掃帚上，牠們就開始「作繭自縛」的工作。奇怪的是，原先是那隻長大的蠶兒，居然吐來吐去，由大圈變爲小圈，由薄絲變爲厚絲，最後結成了一個小小的繭兒，把自己密密地裹在裡邊。

這些繭兒，看起來比甚麼都美麗。有一種是金黃色的，亮晶晶地閃着金光，好像是一隻耀目的金球；多數繭兒是白色的，潔白如雪，比那些從樹嶺鳥巢中取出來的鳥蛋還要美麗可愛；有的繭兒則是土黃色的，我頗討厭這種顏色——不過，我還是好好地全部保管了起來。

第一次養蠶，居然有了這麼美好的成績，我自己很爲自己驕傲。我特地去弄了一個玻璃匣子，把全部繭兒放在匣子裏，然後放在我的桌頭上，除了自我欣賞外，間接地是向親友們展覽我的成績。

果然，引起了鄰居一位嬌嬌的注意。她讚揚了我一番，並自動願意給我介紹一位專門收繭的商人。她說：「這個人是我娘家的親戚，絕不會在秤頭上佔你的便宜，你就全部賣給他吧，換了錢好買些杏子吃！」

我很奇怪地問她：「這個人要買這些繭兒做什麼，他也喜歡繭兒的顏色嗎？」

「人家是羨繭抽絲兒，傻孩子！她笑着說。我當然也知道蠶絲可以織成美麗的絲綢的道理。於是我就對她說：

「好吧，等明年春天我的繭兒生出了蠶蛾，我就把這些繭兒全部買給他。」

誰知我的那位嬌嬌大加驚異的說：「等你的繭兒生出蠶蛾才賣給人家——人家要你那樣的破繭做什麼？」

這一說倒把我弄糊塗了，難道生了蛾的繭兒，不仍然是蠶絲做的嗎？

「人家要不破的繭兒才能抽絲，破繭沒有用處，人家不要。」她向我解釋着說。

我說：「把繭兒拿去用開水燙，豈不是把繭裏面的蛹都燙死了嗎？」

「那些蠶蛹才好吃哩，用油煎一煎，比鷄子還可口，我會吃過好幾次了！」

我聽了之後，不由得打了一個寒顫，她居然想把由我懷中孵出來的蠶兒煎來當菜吃。我大聲的對她說：

「我不賣——一個也不賣！」她先是吃驚地望了望我，然後微笑着走了。她可能想：這個孩子大概有點神經病吧！養蠶不賣繭蟲，自己還要那些繭兒做什麼？

她那裏能够了解孩子們的心情：我的蠶兒雖然結了繭，但我要親自看着牠們的下一代繼續繁殖下去。由小蠶到大蠶，由大蠶變成繭，再由繭兒鑽出蠶蛾，蠶蛾生卵，由卵孵出小蠶，像這樣不斷地繁殖下去，就已經是我的無上快樂了，何必必要賣掉牠們，讓牠們活活被煮死

當菜吃哩！不要說給我幾斤杏子的價值，即使給我幾百斤、幾千斤杏子，我也捨不得賣去我的繭兒啊！

沒有好久，蠶蛾咬破繭皮，先後後鑽了出來。當時在我看來，這簡直是蠶兒變的魔術。在牠們作繭時，是黃澄澄的爬蟲，現在則是長着羽翼的飛蛾；作繭時，牠們好像爬也爬不動似地，現在却顯出了充份的活力，撲着翼兒，不停地團團轉來轉去。我在蠶蛾下面鋪了張白紙，不上兩天，牠們就產了密密麻麻的蠶兒產卵之後，很快地就死了；但我知道，第二年春天來了以後，我就可以拿這些蠶卵再養新的小蠶，而不必向人乞求了。

和我同時養蠶的那些小朋友們，他們的成績并不比我的差；我去過好幾家參觀過他們的繭兒，又肥又亮，比我的要好幾倍。可是，他

們的父母，大多數都聽信了我那位嬌嬌的話，把他們視爲寶貝的繭蟲，一斤一斤地賣給了那位別村的抽絲商人。當他們向我提起那位商人捉走他們的繭兒時，他們的眼眶，都含着閃閃欲滴的眼淚！

第二年，我把我的蠶卵，毫無報酬地分給大家，請他們一齊再來養一次。可是，許多人又把那些帶卵的紙片退還了給我。他們說：他們實在不願意再一次看到他們辛辛苦苦養來的繭兒，被人狠心地捉走，而且是拿去煮死牠們，抽牠們的絲，吃牠們的身體！

一看到同學們愁眉苦臉的表現，想到蠶兒的命運，原先我那股養蠶的興緻，不由得冷了下來。第二年，我沒有再去養蠶；一直到現在，也許到我了白頭髮的一天，我想，我再也不會看到蠶兒的絲，以及重新提起養蠶的興緻了吧！

陰雲蓋着天宇

· 綠 穗 ·

陰雲蓋着天宇，
我的心多憂鬱；
看這壞天氣，
準不會很快就天晴。

窗前的枯樹，
枝柯已光禿，
那枝梢的黃葉，
已是最後一片。

風雨中，它不停搖曳；
一一是一種力量
使它堅毅生存；
啊，狂風不停地吹！

陰雲蓋着天宇，
我的心不再憂悒，
回顧那崎嶇的道路，
前去雖坎坷却有一線希望！

酷刑

● 陸羽 ●

打開窗扉，海風迎面吹來。海風帶強烈的刺激，它不令人陶醉，而令人清醒。余煥文正需要

素亂的心情得到澄清，混沌的心靈得到清醒。當他聞到海風的刺激的氣味，感受到海風那溫情的撫摸，他的內心說不出的喜悅。他站在窗前，不願離去。他伸開了雙手，作了一個深呼吸，接着，又作了一個深呼吸；他感覺到精神和肉體都得到了鬆弛。他走上前一步，坐在窗沿上，望着前面的馬六甲海峽，湖水一樣平靜的海水，映着燦爛的陽光，使他的眼睛睜不開來。於是，他把目光移開了，望着海濱的沙灘。當他的目光落在鄰接沙灘的草地和一座專供游泳者更衣的小屋時，他好像觸電似的，心靈震驚了一下，他連忙垂下頭來，望着屋前的花園。

「唉！」余煥文長嘆了一聲。他轉身離開窗前，頹然倒在附近的一隻單人沙發上。煩惱又重新把他包圍，他的內心又再紊亂了。

他是於四天前來到這個海濱別墅的。當他從澳洲到新加坡的時候，沒有想到會到這海濱來，也沒有想到會在這座別墅捲進了可怕的漩渦。當一個人受命運之神擺弄時，除了聽由它任意擺弄外，能做些甚麼呢？余煥文是個科學家，本來不

相信命運的，可是，他現在却是在命運之神的掌握中。

十天前，他從澳洲到新加坡，原只想在那裏停留一個星期，然後前往香港到一間新興的工廠任職。想不到他在離開新加坡的前夕，却突然接獲葉頌光的來信，要他到波德申海濱的這一座別墅來。葉頌光是余煥文在大學時期的好同學，那時，他們都在上海一間著名的教會大學唸書。一九四九年夏天，由於時局的關係，余煥文隨着父母倉惶地離開上海，他便與葉頌光失去了聯絡。想不到十二年後，在異鄉，他竟又得到葉頌光的音訊。

余煥文漏夜乘了的士，趕到一百多里遠的波德申去。他找到了葉頌光住的別墅，當他伸手叩着別墅的大門時，天已微明了。他被女傭帶進客廳，等了一會兒，葉頌光出現在他的面前。他楞住了，重逢的喜悅，使他興奮得手足無措。此外，令他驚愕的是：葉頌光是坐在一架輪椅上，雙腳顯然是斷了的。他楞了一陣，才奔上前去，緊握葉頌光的雙手。

「你沒有想到會再見到我的吧？」葉頌光激動地說，喜悅的眼淚奪眶而出，他用睡衣的袖口

擦一擦眼睛，接着，注視着余煥文，說：「啊！十二年，可是，你還是和以前一樣，年青、英俊，好一個漂亮的男人！」

接着，他們五道別後的情形。余煥文說他離開上海後，到美國的加利福尼亞大學研究院深造，得了博士學位，去年才到澳洲的一間工廠從事研究工作。葉頌光是在余煥文離開上海後的第二年回到他的出生地——馬來亞，不久，他的父親逝世，他承受了一筆超過三十萬元的遺產。十年前，他結婚了。婚後不到三個月，他有一個晚上開車不慎，撞到路旁的巖石，車子毀了，他的兩條腿也斷了。

余煥文搶着問：「嫂夫人呢？」

「她到檳城去了，今天下午會回來的。」葉頌光冷冷地回答。

那天下午，葉頌光的太太回來了。余煥文見到她，大吃一驚。他沒有想到她會是陳素香；她見到他，也怔住了。陳素香和他、葉頌光都是老同學。

「你來了馬來亞，怎麼不事先通知我們一聲？」陳素香埋怨着說。

「我不知道你們的地址。噢！我連你們結婚

的事，都不知道呢！」余煥文聳一聳肩。「如果我以前知道你們住在這兒，早就會來看你們的了。」

「噢！大家不用抱怨了。現在，我們不是都在一起了嗎？」坐在旁邊的葉頌光高興地叫着：「素香，你叫工人拿一支酒來，我們該高興高興地喝個大醉。」

三個老朋友的重逢，應該是一件高興的事！余煥文內心自然感到喜悅，可是，他的內心却又升起了一陣痛苦，而這痛苦竟蓋過了喜悅。在上海唸大學的時候，余煥文和陳素香的情感十分好，如果，余煥文不是突然離開上海，他們一定會結婚的。十二年來，他一直沒有忘記過她。他之所以不結婚，說實在的，是因為他的心中只有陳素香一個人。他曾多方探聽她的下落，沒有得到任何消息，他以為她還在上海，想不到她現在竟在眼前，而且成了葉頌光的太太。命運之神真會擺弄人！

他們三個人碰杯喝完了酒，葉頌光對自己的太太說：「素香，現在太陽已經下山了，你帶煥文到下面的海灘看看吧！我希望他能喜歡這別墅的環境——我們要好好的招待他，他是我們最難得的客人！」

於是，素香帶着煥文，走出客廳，走下門前的石階，經過屋前的花園和草坪，到沙灘去。

這一帶的沙灘很冷靜，除了大自然，便只有他們兩個人。他們聽風聲，聽潮聲，默默地走了一段路。

余煥文忽然開口說：「這幾年來，你的日子一定過得很好吧？」

「好？」素香嘆了一口氣。「唉！假如你那一年不那麼匆促的離開上海，就好了！」

余煥文吃了一驚，他轉過頭來，注視着她，用責備的口吻說：「素香，你不該說這一種話，我希望你不要再提起我們過去的事。你有頌光這麼一位丈夫，你也該滿足了。他是那麼的老實，

而且他也真心的愛你，……」

他的話還沒有說完，素香就搶着說：「滿足？你以為我嫁給頌光，會感到滿足的嗎？——那一年，我從上海跑到香港，希望能找到你，結果，我失望了。那時，我陷於窘境，如果不是遇到頌光，我會自殺的。……」

「不要談了，不要談了！」余煥文痛苦地叫着：「不管如何，你現在是頌光的太太。你知道我和他是好朋友，好像親兄弟一般，我希望他能過愉快的日子。」

「哼！好一個宗教家的口吻！」陳素香諷刺着說。
「我不是宗教家！」余煥文高聲說：「我是人，一個人就必須有人性！我鄭重地勸告你，你若說頌光的壞話，我就馬上回屋裡去！」

陳素香長吁了一口氣。「好了，我就談談這附近的風景吧！」接着，她用老師的口吻，簡略而缺乏情感地介紹波德申的風景。
他們回去時，葉頌光在門口等待着，他似乎在那兒坐了很久很久。

「煥文，你喜歡這裡的風景嗎？」葉頌光問道：「你願意不願意在這兒多住一些時候？」
「我想，我可以在這兒住一個星期。」余煥文回答。

「一個星期，那太短了！我願意你永遠不要離開我們。」素香說：「假如煥文還把我們當朋友的話，他就應該多住一些時候。」

余煥文逼得沒有辦法，只好說：「那麼，我就住一個月吧！等到以後有機會，我一定會再來的！」

晚餐十分豐富，大家有談有笑，十分高興。晚餐後，他們同坐在騎樓上，望着夜空下的幽幽的大海。

「這情景，使我想起有一次，我們旅行青島的情形。」陳素香回憶着說。

於是，余煥文談起過去在學校時，他們三個人許多有趣的事。這些事挑起了陳素香更多的回憶。

葉頌光起初靜靜地聽着，後來，忽然暴躁地叫着：「老是談過去，過去，煩死了！」
余煥文大吃一驚，他沒有想到一向心平氣和的葉頌光會變得這麼暴戾。

「不談過去，還有甚麼好談呢？」素香辯着說。
「你們可以談剛果的紛亂情形，可以談美國和蘇聯的冷戰！」葉頌光的臉色變得十分難看。
「你們甚至可以談世界的末日！」

「葉頌光完全是變了一個人！」余煥文心裏想，他轉過頭來看他，他的雙手正癱攣着，慢慢地舉起來，扶住低垂下來的腦袋。
這時，素香厲聲指責着：「我以為煥文來了，你會變得再好一些，想不到你的老毛病還沒有改。」她站起身來，轉頭便走。

余煥文沒有想到他剛來別墅的第一晚，葉頌光夫婦就吵起架來。他覺得過錯是在葉頌光，他以老朋友的身份，大胆地說：「頌光，你怎麼會變得這麼不講理？」

「煥文，你不瞭解我，唉！」頌光似乎有話想說，但又不想說出來。他痛苦地搖搖頭，叫着：「煥文，你不用管我，請走開吧！我想靜靜一個人留在這兒！」

「頌光，我們是老朋友，你有什麼話應該坦白地告訴我。」余煥文懇切地說。
「不，不，請你走開吧！我求求你！」葉頌光哀求着。

余煥文只好走開了。他走進客廳，看見陳素香靜靜地坐在那兒喝酒。

「素香，你的心裏感到難過嗎？」他同情地說。
「難過？不，我一點也不感到難過！」素香放下酒杯。「這種事發生不知多少次了，我的情

感早就變得麻木了！」

「他什麼時候開始這麼對待你？」

「自從他開車出事後，算起來，已經是十年了。他的心情往往是變幻無常，有時喜，有時怒，誰也捉摸不住。」

「你應該勸他去看醫生。」

「我勸不了他。不過，就是看醫生，醫生也無法醫好他的毛病。唉！你那一年不匆忙的離開上海，就好了！」

又扯到老問題上去了。余煥文想岔開話頭，可是陳素香却不放過它，她緊逼着說：「煥文，你爲什麼變得這麼忍心，難過你現在一點也不愛我？」

余煥文的內心很紊亂，但他鎮定地說：「素香，你是頌光的太太！」

「你以爲我命裏註定要一輩子和魔鬼生活在一起嗎？」陳素香激動地說。

余煥文似乎想說什麼，可是他卻擺一擺手，說：「我很疲倦，要休息了。晚安！」

他回到臥房，但卻沒有馬上休息。他的內心亂得很！他是愛素香的，可是以他和頌光的關係，他現在不能愛她。他後悔到這間別墅來，他也後悔答應頌光要在這兒居留一個月，他不知道這漫長的一個月要怎麼過。……

第二天早上，他很晏才起身。

早餐的時候，葉頌光和素香很平靜，好像昨天晚上根本就沒有發生過事情的。用過早餐，素香建議說：「頌光，我們帶煥文到樹膠園去看看。」

「想不到你對我的事業還有興趣！」葉頌光譏諷着說。

余煥文怕他們又要口角，連忙說：「我很有興趣去看膠園的！」

「素香，你就陪煥文去看吧！今天，我不想出去！」葉頌光說。

讓素香一個人送余煥文去膠園，余煥文的內

心又感到不安了，他想推辭着不去，可是他剛剛說過去看膠園的。

車子開了一段路後，陳素香減低了速度。她看了余煥文一眼，說：「我看出你昨晚失眠，我知道你還愛我的。你怎麼不拿出勇氣來呢？只要你叫我跟你一塊兒走，我會毫不猶豫地聽你的話。」

「素香，難道你和頌光就無法真心相愛嗎？你既然嫁給他，就應該愛他！」余煥文說。

「我當初是爲了生活，糊里糊塗地答應和他結婚。結婚後，我就後悔了。唉！十年來，我就好像是在地獄裡過日子似的。唉！」陳素香長嘆了一聲。

余煥文的內心很難受，他不知道該說些什麼話才好。過了許久，他說：「素香，我求求你，讓我在這兒安安靜靜地住一個月。假如，你真的愛我，你就應該聽我的話。」

從膠園回來，他們看到葉頌光在客廳裡喝得酩酊大醉。余煥文連忙跑上前去看他，他的神智完全不清。

「讓我們把他送到牀上去吧！」余煥文說。

「誰去管他，他是常常這麼喝得大醉的。」

余煥文只好一個人設法扶着葉頌光到裡面的臥房去。他回到客廳時，陳素香還坐在那兒，他用責備的口吻說：「素香，你對待頌光太冷酷無情了。」

陳素香一陣冷笑，接着說：「我待他無情，早就跟他離婚了。」

「你們既然無法相愛，離婚可能比現在還要好。」余煥文說。

「然而，他自己不讓我離婚，他怕丟臉！」

「你既然聽他的話，不離婚，你就不應該對他冷淡。」

「我不會愛他的，也不會愛任何人的！煥文，告訴你，我的心中只有你一個人！我只能愛你，是的，我只能愛你！」陳素香激動地說。

余煥文注視着她，他的內心十分感動，他禁不住伸手去抓她的手，她竟把身子移上前，倒在他的懷抱裡。在這剎那間，余煥文的理智防線崩潰了，他在她的唇上輕輕一吻，接着是一陣狂吻。半晌，他突然把陳素香推出自己的懷抱，拔足跑回自己的臥房。他用力關上房門，可怕地叫道：「我做錯了事！我做錯了事！」

他把自己關在房間裡，當女傭來通知午餐預備好了，他推說身體不舒服，不願意出去。他怕到外面的世界去，他怕見到陳素香，也怕見到葉頌光。

他想來想去，覺得他必須要離開這別墅，只有這樣，才可以使他擺脫這可怕的漩渦。這麼決定後，他的內心稍爲安靜了些。

黃昏，他推門出去，想找葉頌光，把自己的決定告訴他。可是他不在屋裡。

陳素香指着下面靠近沙灘的一座小屋，說：「他又躲到他的修道院去了！」

「我到下面看他去！」

「他不會見你的！他」躲在那小屋裡，常常是一個星期或十幾天不出來的，他不見人，也不讓人去看他。」

「不，我一定要去看他！」余煥文說着，奔下屋前的石階。

他敲着那小屋的木門，許久許久，裡面一點聲息也沒有。

「頌光，開開門，我有話跟你說。」余煥文叫着。

過了很久，才聽見裡面有輪椅轉動的聲音，接着，「呀！」地一聲門開了。

余煥文走了進去，裡面的燈光微弱，葉頌光低垂着頭，靜靜地，好像一座雕像。

「頌光，我真的不能諒解你，你爲什麼變得那麼古怪？」余煥文說。

「你說我古怪，是的，人人都說我古怪！」

葉頌光激動地說，熱淚奪眶而出。「你知道這十年來，我過的是甚麼日子嗎？我的生活比地獄還要可怕！」

「你完全是自作自受，只要你好好的對待素香，你們的日子就可以好過了。」

「你以為是我沒有善待素香嗎？你錯了！——我是一個殘廢的人，告訴你，我不具有了雙腿，而且我也失去了性的能力。我是一個可憐的人，可是素香一點也不同情我。她在家裡，成天的諷刺我，挖苦我；一出門，就與許多男人胡鬧。我天天在接受精神上的折磨，我所受的是世界上最慘酷的刑罰，這個酷刑也只有我能忍受得了！」

「頌光，你說素香在外頭跟人胡鬧，恐怕聽的是謠言。」

「不，不是謠言，她自己常常告訴我的。」

余煥文同情地這位可憐的朋友，早時，他受的刑罰實在是太可憐了！他伸出手，放在葉頌光肩膀上，安慰着說：「朋友，我瞭解你，你不用感到難過！」

「煥文，我求求你替我幫忙！——葉頌光這地說：「你是一個科學家，你慣用甚麼方法殺人而不被人發覺，你，你！」

余煥文大為驚訝。「你要我去殺害素香？不，不，這個，我辦不到。」他連忙轉身跑了出來。在門口，他幾乎與一人撞個滿懷，定睛一看，那人竟是陳素香，他不管她，趕直往上面的屋子奔去。

第二天早上，余煥文被敲門聲吵醒，他開了門，看見陳素香站在門外，她用懇懇的聲音說：「煥文，不好了，頌光自殺了，剛才女傭送咖啡去那小屋才發現的。你快和我一塊兒到下面去看吧！」

余煥文隨着素香到下面的小屋去。他們看到輪椅翻倒了，頌光僵直地躺在地上。煥文上前，摸一摸他的鼻孔，他真的沒有了氣息。

余煥文站起身來，注視着陳素香，突然叫着：「他不是自殺的，他是被你暗害的！」

陳素香吃了一驚，但她馬上鎮靜下來，說：「煥文，你別胡說！」

「我一點也不胡說，我肯定地說，他是被你害死的！」余煥文高聲叫着。

「這一次，我沒有害他！」

「哦！這一次，你沒有害他，那麼，你以前會害他！」

「是的，那是很久以前，那是十年前，我把他的汽車的轉向機弄壞，他撞了車，只斷了兩腿，他並沒有死。」

「哦！原來那一次撞車，是你擺弄的！」

「那一次，他並沒有死啊！」

「可那一次呢？」

「這一次，他是自殺，一切與我無關！」

「哦！你怎麼說？我已看出，頌光是昨天與你爭死的，時間是在我跟他談話之後。」余煥文板着臉孔，肯定地說。

「啊！——陳素香驚叫一聲，拔腳奔出了門口。」

余煥文走了出去，他看着她沿着海濱直往前奔跑。他想去追她，但却又放棄了。

他回到自己的臥房，這一幕人生的大悲劇，令他的心靈大大的震驚。他像白癡似的，不知道應該做些甚麼才好。待他稍為鎮定後，他覺得自己應該做些甚麼。他不是該到警局去報案，就是去找陳素香，帶她逃離馬來亞。在這時候，他發覺這一件事的決定並不容易，向警局報案，讓法律來制裁陳素香，他覺得對不起陳素香；帶陳素香逃亡，他又覺得對不起葉頌光。當一個人帶着情感來解決問題時，善惡就難分了。余煥文無法令自己從困擾中拔足出來，他迷失於善、惡的十字路口，彷徨於良心和情感的交叉點上。

「唉！」余煥文又長嘆了一聲。他的嘆息在房內擴散着，擴散到屋外，擴散到整個海濱，而且還在不斷地擴散……



蕉風月刊

第一〇二期
一九六一年四月號

出版者：

蕉風出版社

電話：五九五八〇

No. 2, Road 217, Petaling Jaya, Kuala Lumpur, Malaya.

承印者：

馬來亞印務公司

電話：五九五八〇

No. 2, Road 217, Petaling Jaya, Kuala Lumpur, Malaya.

總代理：

友聯書報發行公司

電話：八〇六一六

702, 7th Fl., Y. L. Lee Building, Mountbatten Road, K. L.

No. 469, North Bridge Road, Singapore, 7.

零售：每冊叻幣三角

訂閱：半年叻幣一元七角
全年叻幣三元四角

The
Chau Hoon

Monthly
March 1961

No. 2, Road 217,
Petaling Jaya,
Kuala Lumpur,
Malaya.